

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行拟定了《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内容如下：

重要提示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其他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一章 本行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一）法定中文名称：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浦江农商银行）。

注册资金：人民币 333158228 元。

（二）法定代表人：陈文斌。

（三）注册地址：浙江省浦江县人民东路 90 号。

（四）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

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险箱服务；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五）成立日期：2016年12月30日，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浙银监复〔2016〕505号），本行由浦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正式改制成立。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559H333070001；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261476928819。

（六）选定的信息披露网址（微信公众号）：浙江农商联合银行官网（<http://www.zj96596.com>）、“浦江农商银行”微信公众号。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办公室、各营业网点。

（七）其他信息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办公地点：杭州市上城区西湖大道2号3层305室。

二、组织结构

（一）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

（二）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本行设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下设：客户服务中心）、业务管理部（下设：放款审查中心）、风险合规部（下设：不良资产管理中心、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

计划财务部（下设：金融市场中心）、办公室、运营管理部（下设：清算中心、反洗钱中心、运营作业中心、检查监督中心）、科技信息部（下设：大数据分析中心）、人力资源部（党委办公室）（下设：党群工作中心）、审计部、纪检办公室、安全保卫部（下设：监控中心）。

（三）本行营业机构除总行营业部外，在浦江县辖范围内还设有城关支行、浦阳支行、黄宅支行、檀溪支行、浦东支行、浦南支行、仙华支行、岩头支行、郑宅支行 9 家一级支行，城中支行、城东支行、开发区支行、水晶支行 4 家二级支行和前吴分理处、花桥分理处、杭坪分理处、官口分理处、城北分理处、前陈分理处、治平分理处、中余分理处、大畈分理处、虞宅分理处、园区分理处、潘宅分理处、江滨分理处、大溪分理处、郑家坞分理处、大许分理处、万洋分理处 17 家分理处。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1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人民东路 90 号
2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和平南路 98 号
3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前吴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前吴乡塘岭金村
4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花桥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花桥乡花桥村
5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关支行杭坪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杭坪镇杭坪村
6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阳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月泉西路 360 号
7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仙华路 110 号
8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官口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和平北路 25 号

9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华欣名都3幢商铺19号
10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阳支行城北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小西门128号
11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宅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黄宅镇中心开发区
12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宅支行前陈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黄宅镇前一村
13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宅支行治平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黄宅镇治平红星开发区18号
14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檀溪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檀溪镇檀溪西路
15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檀溪支行中余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中余乡中余村
16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檀溪支行大畈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大畈乡大畈村
17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檀溪支行虞宅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虞宅乡上塘村
18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白马镇傅宅南路6号
19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支行郑家坞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郑家坞镇安平路18号
20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南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南街道平二村
21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南支行大溪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阳街道大桥南路9号
22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南支行江滨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南街道蒋塘路284、286号
23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南支行潘宅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浦南街道潘宅村
24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华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仙华街道七里村
25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华支行大许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仙华街道大许村
26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华支行园区分理处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经济开发区一点红大道富鼎铭座5幢1-5铺
27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班班大道99号富丽豪苑9幢03号商场
28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岩头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岩头镇岩头陈九区43号
29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宅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郑宅镇义门东路31号
30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宅支行万洋分理处	浙江省浦江县郑宅镇锁园路101号-110、111室

31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水晶支行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宏业大道 1688 号（浦江中部水晶集聚区 1 号综合楼 1 楼北起第 5、6 间）
----	--------------------------	---

三、本行员工

2024 年末，本行共有员工 332 人。按学历分：研究生学历 3 人，本科学历 300 人，大专学历 26 人，中专及以下学历 3 人；按专业技术职称分：高级 3 人、中级 59 人、初级 16 人、初级以下 254 人。

第二章 经营情况分析

一、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构建了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有效形成了决策、执行、监督相制衡，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经营机制。

2024 年，本行修订了《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

二、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资产总额为 2872237 万元，同比增加 314711 万元，增幅 12.31%；负债总额为 2663382 万元，比年初增加 279354 万元，增幅 11.72%；所有者权益为 208855 万元，比年初增加 35358

万元，增幅 20.38%，其中：实收资本（股本）33316 万元、资本公积 1126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 51046 万元、未分配利润 61913 万元。

三、收入情况

2024 年，全行实现营业收入 122706 万元，同比增加 10450 万元，增幅 9.31%。其中利息收入 109687 万元，同比增加 5628 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89 万元；投资收益 9911 万元；其他收益 1367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23 万元，汇兑收益 5 万元；其他业务收入 25 万元。

四、支出情况

2024 年，全行财务总支出 93742 万元，同比增加 9885 万元，增幅 11.79%。其中利息支出 50119 万元，同比增加 2672 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78 万元；税金及附加 213 万元；业务及管理费 27214 万元；信用减值损失 15119 万元。

五、盈利情况

2024 年，实现利润总额 28944 万元，所得税 2732 万元，净利润 26212 万元。

第三章 财务会计报告

一、会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见附件）

（二）利润表（见附件）

(三) 现金流量表 (见附件)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见附件)

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会计报表附注

(一) 本行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企业会计准则所制订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年度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金融资产与负债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于交易日进行确认或终止确认。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

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本行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本行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4.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5
机器设备	3-5	31.67-19	5
电子设备	3-5	31.67-19	5
运输工具	4	23.75	5
其他固定资产	3-5	31.67-19	5

5. 本行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

摊销。

6.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7.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诉讼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作为原告的尚未结案的案件共计 70 起，未决诉讼涉及标的金额累计 1118.41 万元。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无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

(2)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行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二)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若无特别说明,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同业	744,190,483.54	783,209,535.42
存放境外同业	-	--
小 计	744,190,483.54	783,209,535.42
加: 应计利息	132,987.56	395,635.86
减: 存放款项坏账准备	18,206,235.07	15,338,761.25
合 计	726,117,236.03	768,266,410.03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所有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皆划分为阶段一, 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存放同业款项余额明细: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款项类别
农业银行金华分行	3576.54	3,810.86	活期存款
工商银行金华分行	43646.93	43,382.02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金华分行	30364.43	30192.8	活期存款
邮储银行金华市分行	96515.74	95,553.40	活期存款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19031279.07	10,635,670.48	活期存款
兴业银行杭州分行	70000000	150,000,000.0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杭州分行	66008.46	65,231.77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5061.69	5,052.86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70000000	150,000,000.00	活期存款
民生银行金华分行	0.00	7,000,000.00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华市分行	133796.29	118,404.89	活期存款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239.62	63.16	活期存款
杭州银行营业部	4048.49	0.00	活期存款
温州民商银行	0.00	0.00	活期存款
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	569389014.7	450,059,197.61	活期存款
义乌农商银行国业部	15386931.58	15,152,975.57	活期存款
合计	744190483.54	783,209,535.42	

2. 拆出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调出调剂资金	158,700,000.00	258,700,000.00
拆放证券业金融机构同业款项	13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 计	288,700,000.00	458,700,000.00
应计利息	70,028.73	533,750.94
减：减值准备[注]	5,313,788.96	4,578,412.70
合 计	283,456,239.77	454,655,338.24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拆出资金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		
个人贷款和垫款	7,878,703,700.24	7,347,226,563.96
企业贷款和垫款	11,104,788,477.18	9,268,089,036.77
贴 现		--
小 计	18,983,492,177.42	16,615,315,600.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 现	421,096,699.44	355,868,498.97
小 计	421,096,699.44	355,868,498.97
合 计	19,404,588,876.86	16,971,184,099.70
应计利息	26,460,848.09	24,437,308.0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9,431,049,724.95	16,995,621,407.75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982,700,328.83	874,931,992.8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8,448,349,396.12	16,120,689,414.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2,730,238.22	2,583,444.87

(2) 按贷款客户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农户贷款	7,301,808,500.93	6,772,925,683.18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35,045,741.13	41,402,000.00
农村企业贷款	10,891,714,457.57	9,226,535,182.37
非农贷款	674,498,764.34	491,067,443.82
信用卡透支	80,405,434.97	83,233,436.96
贴现资产	421,096,699.44	355,868,498.97
垫款	19,278.48	151,854.40
合计	19,404,588,876.86	16,971,184,099.70

(3) 按贷款五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正常	18,991,457,974.90	16,619,572,768.80
关注	267,585,339.68	222,424,206.42
次级	77,737,959.67	118,286,885.50

可疑	61,633,405.36	5,132,353.97
损失	6,174,197.25	5,767,885.01
合计	19,404,588,876.86	16,971,184,099.70

注：次级、可疑、损失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不良贷款余额为 145,545,562.28 元，不良贷款率为 0.75%，较年初有所下降。

(4)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6,305,612,055.60	6,249,685,903.73
保证贷款	2,861,239,570.04	1,047,182,619.84
附担保物贷款	10,237,737,251.22	9,674,315,576.13
其中：抵押贷款	10,198,767,251.22	9,642,866,576.13
质押贷款	38,970,000.00	31,449,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9,404,588,876.86	16,971,184,099.70

(5) 按行业分类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农、林、牧、渔业	97,908.98	90,299.41
采矿业	1,347.00	347.00
制造业	896,750.44	816,226.2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8,060.00	2,060.00
建筑业	71,081.32	58,458.18
批发和零售业	394,460.13	330,691.0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425.79	30,832.69
住宿和餐饮业	29,956.76	26,467.9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业和软件业	4,762.96	1,558.52
房地产	5,155.00	7,19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0,972.24	64,173.6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4494.52	921.8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673.10	7,977.6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3,321.57	23,120.66
教育	7,436.35	7,728.64
卫生和社会工作	5,091.35	6,372.5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244.05	4,079.35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93	15.19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174,235.61	183,648.33
买断式转贴现	42,079.79	34,944.56
贷款和垫款总额	1,940,458.89	1,697,118.41

（6）逾期贷款

（人民币：万元）

类 别	期末数				
	逾期1天至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2,695.70	4,783.95	1,428.77		8,908.42
保证贷款	1,027.68	481.40	481.89		1,990.97
组合担保贷款					
附担保物贷款	2,313.92	4,563.90	679.07		7,556.89
其中：抵押贷款	2,313.92	4,563.90	679.07		7,556.89
质押贷款					
合 计	6,037.30	9,829.25	2,589.73		18,456.28

类 别	期初数				
	逾期1天至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2,329.28	3,635.00	1,243.53		7,207.81
保证贷款	1,077.68	923.29	612.45		2,613.42
组合担保贷款					

类 别	期初数				合 计
	逾期1天至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附担保物贷款	1,681.90	2,389.15	1,733.44		5,804.49
其中：抵押贷款	1,681.90	2,389.15	1,733.44		5,804.49
质押贷款					
合 计	5,088.86	6,947.44	3,589.42		15,625.72

注：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以上的贷款（不含信用卡）。

（7）贷款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18,570,341,996.98	267,757,517.48	145,392,662.96	18,983,492,177.42
损失准备	786,431,718.24	80,098,461.71	116,170,148.88	982,700,328.83
账面价值	17,783,910,278.74	187,659,055.77	29,222,514.08	18,000,791,848.59

（续上表）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合计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13,262,492.13	65,195,018.20	96,474,482.53	874,931,992.86
期末余额	786,431,718.24	80,098,461.71	116,170,148.88	982,700,328.83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项 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874,931,992.86	2,583,444.87
加：本期计提	151,570,915.65	146,793.35
转回	34,493,164.80	

项 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减：核销	78,295,744.48	
其他调整		
合 计	982,700,328.83	2,730,238.22

（三）其他重要事项

1. 资本构成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资本净额为 264387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33316 万元，资本公积 1126 万元，盈余公积 42291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 51046 万元。

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情况

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1%	10.3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1%	10.31%
资本充足率	14.79%	13.91%
核心一级资本	204,090.72	167,939.25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04,090.72	167,939.25
一级资本净额	204,090.72	167,939.25
二级资本	60,296.40	58,620.71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净额	264,387.12	226,559.96
风险加权资产	1,788,000.42	1,628,654.44
其中：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644,008.38	1,508,277.7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7,358.26	13,613.1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16,633.77	106,763.55

注：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2.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采用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以及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四、财务情况说明

（一）基本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各项存款达 225.67 亿元，比年初增加 25.11 亿元。各项贷款 195.35 亿元(人行口径)，比年初增加 23.63 亿元；全年取得营业净收入 7.15 亿元，实现账面利润 2.89 亿元，净利润 2.62 亿元。

第四章 股权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前十大法人股东及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一）前十大法人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大法人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权	持股比例
1	浦江康佳工艺品有限公司	1700.24	5.10
2	恒昌集团有限公司	1505.74	4.52

3	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	1427.15	4.28
4	浦江县巴克商标附机有限公司	1337.01	4.01
5	浙江同乐工贸有限公司	979.85	2.94
6	浦江天之翔服饰有限公司	683.94	2.05
7	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	614.77	1.85
8	浦江县心怡工艺有限公司	537.79	1.61
9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419.08	1.26
10	浦江明宇贸易有限公司	418.83	1.26

(二) 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权	持股比例
1	郭暄	357.49	1.07
2	黄玉莲	313.52	0.94
3	周才康	307.39	0.92
4	黄东平	303.79	0.91
5	潘彩虹	297.38	0.89
6	杨煊	214.40	0.64
7	金巧先	213.69	0.64
8	王翠悦	201.96	0.61
9	张天娇	194.17	0.58
10	张煌琪	190.54	0.57

二、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等持股情况表

单位：%

序	姓名	持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持股比
---	----	----	-----	------	-----

号		比例			例
1	浦江康佳工艺品有限公司	5.10	童群仙	实际控制人	5.58
2	陈文斌	0.32	陈子旋	成年子女	0.68
			傅杭英	配偶	0.17
3	吴立邦	0.12	黄翠平	配偶	0.20
4	邵浩然	0.20			2.74
5	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	1.85	潘彩虹	实际控制人配偶	1.26
6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1.26			4.01
7	浦江县巴克商标附机有限公司	4.01			4.11
8	石栋	0.18	张天娇	配偶	0.65
			石传民	成年子女	0.08
			浙江同乐工贸有限公司	关联企业	0.11
			石继炉	父亲	0.05
9	浙江大众旅行社有限公司	0.43	方世友	实际控制人	0.20
10	陈根敏	0.08			0.29
11	杨巨钢	0.11			2.05
12	郑永义	0.05			1.76
13	季新团	0.01	鲍瑾	配偶	5.58
14	朱智慧	0.29			0.68
15	浦江天之翔服饰有限公司	2.05			0.17
16	黄玉莲	0.94	陈正达	配偶	0.20
			陈灵娟	成年子女	2.74
			黄志炉	兄弟	1.26

三、关联方交易情况

2024 年度，本行无重大关联交易；本行授信类一般关联交易共 169 笔（包括福农卡、信用卡、随心花），授信总额 2457.95 万元，贷款余额 1500.89 万元，占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0.5677%；本行存款类一般关联交易发生共 7 笔，交易余额 1173.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姓名	授信额度	贷款余额	备注
1	浙江浦江心连心带业有限公司	980.00	750.00	监事朱智慧的关联企业
2	浙江大众旅行社有限公司	165.00	165.00	董事方世友的关联企业
3	董圣航	180.00	170.00	监事
4	陈根敏	80.00	80.00	董事
5	赵灵燕	34.00	5.17	分理处主任赵俊的兄弟姐妹
6	赵俊	48.00	7.78	分理处主任
		3.00	0.00	
7	张明凯	80.00	75.00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张浩然的父母
		30.00	0.00	
8	吴爱娟	40.00	40.00	支行行长吴赛君的兄弟姐妹
9	王文龙	25.00	25.00	分理处主任王杰的父母
		0.70	0.00	
10	吴金花	30.00	30.00	董事、行长吴立邦的兄弟姐妹
11	吴立新	30.00	30.00	董事、行长吴立邦的兄弟姐妹
		30.00	30.00	
12	周思宇	50.00	50.00	分理处主任周天宇的兄弟姐妹
		1.50	0.00	
13	项殿轩	50.00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项丹芝的兄弟姐妹
14	陈鸳	1.00	0.01	监事陈全的兄弟姐妹
15	陈全	5.00	0.00	监事
16	黄刚敏	3.00	0.00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17	江云天	1.00	0.97	董事江东放的兄弟姐妹
18	潘彩虹	2.50	0.00	董事江东放的配偶
19	江翱	3.40	0.00	董事江东放的成年子女
20	江东放	3.70	0.00	董事，且为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21	于琴琴	5.00	0.00	总经理张烽光的配偶
22	张烽光	6.00	0.01	总经理
23	鲍瑾	6.00	0.30	监事季新团的配偶
24	季新团	8.70	0.01	监事
25	陈东东	1.00	1.00	董事陈根敏的成年子女
26	石栋	30.00	1.20	董事
27	杨萍	2.00	0.00	总经理陈毅锋的配偶
28	陈毅锋	2.00	0.02	总经理

29	项如莲	2.50	0.00	分理处主任张正宏的父母
30	张颖	1.40	0.00	分理处主任张正宏的配偶
31	张正宏	2.00	0.03	分理处主任
32	张松峰	5.00	4.00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张姝雯的配偶
33	张姝雯	5.00	0.00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
34	陈素君	6.00	0.40	支行行长赵梁臻的配偶
35	赵梁臻	6.00	0.00	支行行长
36	万瑞军	5.00	4.67	支行副行长、园区分理处主任（兼）万贞超的父母
37	万贞超	2.00	0.00	支行副行长、园区分理处主任（兼）万贞超的父母
38	黄慧玲	2.00	0.00	支行行长黄旻的兄弟姐妹
39	方欢欢	2.00	0.00	支行行长黄旻的配偶
40	黄旻	7.20	0.00	支行行长
41	杨旭建	12.00	7.93	支行行长杨英的兄弟姐妹
42	吴芬林	0.10	0.00	支行行长杨英的父母
43	杨英	2.00	0.00	支行行长
44	张开阳	5.00	0.00	总经理张红英的配偶
45	张红英	6.30	1.47	总经理
46	陈仁恺	5.00	0.07	副总经理
47	黄艳芳	9.00	0.00	监事、总经理郑永义的配偶
48	郑永义	5.00	0.06	监事、总经理
49	张浩然	2.00	0.04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
50	方永杰	2.00	0.00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方晶晶的兄弟姐妹
51	印巧萍	2.00	0.00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方晶晶的父母
52	方晶晶	2.00	0.02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53	郑巧英	0.50	0.00	分理处主任傅成佼的父母
54	傅成佼	5.00	0.02	分理处主任
55	江浩阳	0.80	0.00	支行行长助理
56	陈兰坤	2.00	0.00	支行行长陈晓晓的兄弟姐妹
57	陈晓晓	10.00	0.00	支行行长
58	李香琴	0.10	0.00	支行副行长、分理处主任（兼）王李衍的父母
59	王永法	0.25	0.00	支行副行长、分理处主任（兼）王李衍的父母
60	王李衍	8.00	8.00	支行副行长、分理处主任（兼）

61	吴朝炎	5.00	0.00	支行行长吴赛君的配偶
62	吴赛君	5.00	0.00	支行行长
63	潘丹妮	5.00	0.00	分理处主任王杰的配偶
64	吴元莲	16.00	0.00	分理处主任王杰的父母
65	王杰	4.00	0.00	分理处主任
66	徐剑娇	1.20	0.00	总经理赵达的配偶
67	赵银森	0.25	0.00	总经理赵达的父母
68	赵达	6.00	0.01	总经理
69	顾春蕾	1.50	0.56	分理处主任顾沧沧的兄弟姐妹
70	石超平	2.00	0.05	分理处主任顾沧沧的配偶
71	顾沧沧	2.00	0.52	分理处主任
72	王航祺	7.00	0.01	主任
73	张琴琴	2.50	0.00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张鸯鸳的兄弟姐妹
74	张小钢	10.00	4.28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张鸯鸳的配偶
75	张鸯鸳	3.50	0.00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
76	任姗姗	0.50	0.00	分理处主任任婷婷的兄弟姐妹
77	童水花	0.05	0.00	分理处主任任婷婷的父母
78	任婷婷	2.00	0.00	分理处主任
79	吴芳	2.70	0.04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吴超的妹妹
80	张天真	5.00	0.49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吴超的配偶
81	吴超	5.00	0.00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82	陈丹	6.00	0.01	董事、副行长陈勋的配偶
83	陈勋	7.60	0.00	董事、副行长
84	方芬芳	0.35	0.00	支行行长方猛的兄弟姐妹
85	黄琴	0.50	0.00	支行行长方猛的配偶
86	方猛	5.00	0.52	支行行长
87	柳娇媛	0.50	0.00	监事杨巨钢的配偶
88	杨巨钢	5.00	0.00	监事、监事长
89	楼妍君	1.50	0.34	董事、副行长邵浩然的配偶
90	邵浩然	5.00	0.05	董事、副行长
91	陈晓丽	6.00	0.00	董事、董事长陈文斌的兄弟姐妹
92	傅杭英	2.00	0.29	董事、董事长陈文斌的配偶
93	陈子旋	5.00	0.55	董事、董事长陈文斌的成年子女
94	陈文斌	30.00	0.00	董事、董事长
95	唐薇	7.20	0.27	总经理刘哲宏的配偶
96	朱玉林	1.20	0.00	总经理刘哲宏的父母

97	刘哲宏	5.00	0.08	总经理
98	汪文轩	3.00	0.00	部经理陈妍妍的配偶
99	陈妍妍	5.00	0.00	总经理
100	童华华	5.00	0.00	固定资产管理岗叶向东的配偶
101	叶向东	3.90	0.00	固定资产管理岗
102	楼仙红	6.00	0.00	分理处主任项鋈的父母
103	项守信	5.00	0.00	分理处主任项鋈的父母
104	项鋈	6.70	0.00	分理处主任
105	赵芬霞	1.00	0.00	总经理赵丽霞的姐姐
106	赵婉霞	2.00	0.00	总经理赵丽霞的姐姐
107	赵丽霞	5.00	0.04	总经理
108	季玉亭	1.00	0.00	副总经理徐逸凡的父母
109	徐逸凡	5.00	0.01	副总经理
110	葛就超	0.80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葛伟鹏的父母
111	罗霞仙	0.70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葛伟鹏的父母
112	黄飒爽	2.00	0.4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葛伟鹏的配偶
113	葛伟鹏	2.00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
114	黄健	8.70	0.00	分理处主任
115	陈怡君	3.00	0.00	支行行长助理王猛的配偶
116	王洋渭	5.00	0.00	支行行长助理王猛的父母
117	王猛	9.20	0.41	支行行长助理
118	洪鑫	5.00	0.03	分理处主任王昊的配偶
119	李华	2.00	0.00	分理处主任王昊的父母
120	王天佑	2.00	0.00	分理处主任王昊的父母
121	王昊	2.00	0.00	分理处主任
122	周琴	0.50	0.00	支行行长助理王宽宽的配偶
123	王宽宽	2.00	0.01	支行行长助理
124	杨晔炜	2.00	0.00	支行行长助理
125	周谦	2.00	0.01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
126	沈明法	0.25	0.00	支行行长助理沈青源的父母
127	蒋茜珊	0.50	0.00	支行行长助理沈青源的配偶
128	沈青源	5.00	0.05	支行行长助理
129	祝嘉琦	0.80	0.03	分理处主任严懿恺的配偶
130	严懿恺	0.80	0.00	分理处主任
131	罗美杨	2.30	0.06	分理处主任黄楷杰的父母
132	黄国强	5.00	0.00	分理处主任黄楷杰的父母
133	张晓娟	5.00	0.00	分理处主任黄楷杰的配偶

134	黄楷杰	8.30	0.00	分理处主任
135	周天宇	9.00	0.01	分理处主任
136	胡璐	0.15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洪国琛的配偶
137	周云霄	0.75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洪国琛的父母
138	洪忠平	1.00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洪国琛的父母
139	洪国琛	1.70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
140	郑伟平	1.00	0.92	副总经理郑冰的父母
141	郑冰	8.70	0.00	副总经理
142	盛阳通	5.00	0.08	支行行长助理
143	赵欣	3.00	2.99	分理处主任钟建勇的配偶
144	钟成芳	1.50	0.00	分理处主任钟建勇的父母
145	钟建勇	8.50	0.01	分理处主任
146	陈军晖	1.30	0.17	支行行长助理
147	吴怀盛	2.10	0.00	支行行长助理吴自超的父母
148	吴自超	3.80	0.08	支行行长助理
149	黄巧平	1.00	0.00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项丹芝的父母
150	项朝红	3.00	0.28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项丹芝的父母
151	边鑫鑫	10.00	3.06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项丹芝的配偶
152	项丹芝	11.00	3.37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
153	赵慧珊	0.30	0.00	支行行长助理徐清锋的配偶
154	徐清锋	6.30	0.00	支行行长助理
155	盛芸芸	1.50	0.60	支行行长助理郑成灯的配偶
156	郑彩玲	0.40	0.00	支行行长助理郑成灯的父母
157	郑材林	6.60	0.00	支行行长助理郑成灯的父母
158	郑钊钊	1.50	0.00	支行行长助理郑成灯的兄弟姐妹
159	郑成灯	2.00	0.04	支行行长助理
160	陈毅然	4.70	0.00	总经理陈毅锋的兄弟姐妹
合计		2457.95	1500.91	

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姓名	交易金额	利息	关联关系
1	洪忠平	50	0.01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洪国琛的父母
2	洪忠平	50	0.01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洪国琛的父母
3	黄刚敏	162.95	0.24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董圣航	80	0	监事
5	郑冰	100	0	副总经理
6	江翱	400	0.07	董事江东放的成年子女
7	傅东明	330	0.39	分理处主任傅成佼的父母
合计		1172.95	0.73	

四、股东对外质押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股东质押共计 3 户 3 笔，质押股权数总数为 10815695 股，占总股本的 3.25%。不存在股权反担保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股权对外质押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出质股东	持有股份	持股占比	质押股权 数额	质押股权 占比
1	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	14271496	4.28%	9285695	2.79%
2	黄东平	3037924	0.91%	1100000	0.33%
3	汤冉菁	538628	0.16%	430000	0.13%
合计		17848048	5.36%	10815695	3.25%

五、股东股权冻结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股权冻结共计 1 户 1 笔，冻结股权总数 12706104 股。

浦江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股权冻结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余额	冻结股权	备注
1	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	14271496	12706104	

合计	14271496	12706104	
----	----------	----------	--

六、2024 年股权转让情况

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股权转让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交易日期	出让人	转出股	受让人	备注
1	2024-01-11	张剑利	254010	马凌云	财产分割
2	2024-01-30	张世镜	287699	周安榕	转让
3	2024-02-09	赵士邦	4982	黄淑兰	转让
4	2024-04-30	贾长征	204587	贾小芳	赠与
5	2024-05-15	江洪盛	107677	张晋军	转让
6	2024-05-27	黄瑞劼	75000	张民赞	转让
7	2024-05-29	贾小芳	204587	陈丰胜	转让
8	2024-06-04	徐生根	70015	朱飞燕	继承
9	2024-06-07	金顺林	37695	金涛	赠与
10	2024-08-01	彭潜标	107708	傅东明	转让
11	2024-08-08	马凌云	250000	傅东明	转让
12	2024-08-30	楼迎红	543770	洪凯	转让
13	2024-10-21	王丽萍	139998	傅东明	转让
14	2024-11-06	楼灵碧	5379	张嵩	司法拍卖
15	2024-11-12	张伯祥	600000	金巧先	转让
16	2024-11-25	黄妤	675853	张煌琪	转让
17	2024-12-04	朱圣红	409051	朱淑英	赠与
18	2024-12-06	张伯祥	945740	楼建江	转让
19	2024-12-06	黄妤	400000	楼彪朗	转让
20	2024-12-06	郑定汉	26930	冯向生	司法拍卖
21	2024-12-11	赵根法	240734	郑秀芳	转让
22	2024-12-16	郑彩霞	50000	傅东明	转让
23	2024-12-20	张颖	150701	潘小敏	转让
合计			5792116		

第五章 各类风险管理状况

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以及其他风险，面对上述风险，本行采取了一系列管理措施。

一、信用风险状况

（一）不良资产总体状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五级不良贷款余额 14554.56 万元，比年初上升 1635.85 万元，五级不良率 0.75%，比年初下降 0.01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 26758.53 万元，比年初上升 4516.11 万元，关注类贷款占比 1.38%，比年初下降 0.07%。

（二）不良贷款的分布状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 584 户、信用卡不良 441 户，随心花不良 112 户，不良贷款金额 14554.56 万元（其中信用卡不良金额 828.91 万元，随心花不良金额 106.75 万元）。

一般贷款（不包含信用卡、随心花）从客户类型来看，企业不良贷款 39 户、占比 6.68%，余额 4682.38 万元、占比为 34.38%、户均余额 120.06 万元；个人不良贷款 487 户、占比 1.56%，余额 8936.51 万元、占比 1.16%、户均余额 0.05 万元。从贷款期限来看，短期不良贷款余额 8127 万元、占比 59.67%；中长期不良贷款余额 5491.89 万元、占比为 40.33%。

（三）风险集中度状况

2024 年，本行最大单户集团客户授信余额 35930 万元，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为 13.59%，最大单户贷款余额 5000 万元，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89%，均好于好银行监管标准。

（四）信用防控措施

1. 坚守定位，持续强化准入管理

一是坚定支农支小、服务实体发展定位。平衡信贷导向和贷

款投放难关系，从方向和源头上控制信贷风险，重点支持农户和小微企业。严格落实大额贷款“1+N”监管要求，做自己熟悉、能熟悉的客户，适度发展知底细、有把握、风险可控的大额贷款。

二是完善内控制度。持续做好制度的梳理和完善，制定或修订下发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集团（关联）客户授信管理的通知》《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合规手册（试行）》《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管理实施细则》《浦江农商银行关于防范虚假住房按揭业务的风险提示》等办法，进一步提高制度的规范性，完善了内控管理制度体系。

三是优化数字风控体系建设。通过加强同科技部门的沟通，及时在数据管理平台中，新增了各网点结息率、未维护黑名单等数据模型，为贷款利率催收考核等日常管理提供数据支撑。新增关联授信情况表，对关联授信情况及时录入综合报表平台，提高关联授信数据的准确性。

2.深入推进合规文化建设

一是加强业务合规培训，提升业务水平。2月22日开展内控合规及案件警示教育培训，重点学习监管部门、省行相关合规制度以及本行员工合规手册内容。同时对诉讼管理办法、客户名单制管理办法、重大风险报告等风险条线相关制度进行学习，并通报学习了日常检查中发现的典型问题。最后学习金融犯罪典型案例开展案件警示教育。3月22日，开展风险合规培训，重点

对当前业务风险进行风险提示、传达学习监管处罚要点，对典型问题进行剖析。6月24日开展授信相关业务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客户资料收集、授信资料审查。重点讲解和列举了一些授信业务过程中的需要审查的知识点和信息获取渠道，对一些常见问题进行了解答，通过培训有效提升新客户经理的业务知识。7月29日，组织客户经理和网点负责人开展法律知识专题培训。邀请律师作新《公司法》专题解读、揭示风险点。

二是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提高合规意识。1月25日晚，本行召开“立规矩、抓作风、强执行”规范管理提升年活动启动大会暨廉洁合规从业警示教育大会，领导班子、全体干部员工320余人参加会议。董事长、监事长分别作警示教育讲话。会上全员认真观看了《违法发放贷款罪》警示教育片，全员作廉洁合规从业承诺宣誓并签订廉洁合规从业承诺书。定期开展网点警示教育主题晨会。由纪检办公室、审计部等部室罗列出警示案例、日常督查发现的问题、员工守则、十条禁令等相关书面学习资料，按每月一次的频率要求各网点在晨会上开展学习，让警示教育融入日常。

三是开展员工风险排查，筑牢廉洁意识。定期开展员工行为排查和员工风险深度排查，盯牢信贷等重点岗位人员，强化权力制约监督，增强从业人员的廉洁意识和道德水准，严防信用领域道德风险和信用风险。2024年对员工违规行为给予通报批评3人次、约见谈话1人次，诫勉谈话3人次、警告4人次，记过1

人次。

3.提高风险防范化解质效

（1）强化风险监测分类管理。一是加强风险预警管理。通过运用省行智能风险管理系统，对信贷客户的风险信息情况、化解处置情况进行跟踪、督促、落实全流程管理，将风险化解处置前移。二是强化过程管理，提高资产分类质量。运用信用卡、随心花、贷款等五级分类不一致等数据模型，对风险分类工作实行动态管理，加强风险分类工作的监测和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分类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积极落实整改。分别于5月、7月、10月开展资产质量排查，下发排查通报3期，对排查发现的问题进行通报并落实整改，进一步提升分类准确性。

（2）强化不良清收处置。一是建立重大风险客户处置情况表，对重大不良客户风险处置情况进行跟踪，定期更新，同时加强考核引导，对五级不良贷款、大口径不良等指标实行季度考核，对处置进度缓慢、风险防控不力的网点进行重点督导。全年共处置累计处置不良贷款9326万元，同比多处置63万元，其中收回现金1514万元，核销贷款7812万元。二是通过加强同县法院、县矛调中心、县公证处等部门协作，加大诉前调解、赋强公证等化解新举措的推广力度，加速风险贷款处置。全年共通过诉前调解化解不良贷款141笔，涉及贷款金额2914万元；办理赋强公证143笔、化解风险贷款2720万元。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流动性比例 76.32%，同比下降 6.5 个百分点；核心负债依存度 61.84%，同比下降 1.34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376.48%，同比上升 40.24 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 171.88%，同比下降 5.65 个百分点；整体而言，本行储蓄存款占比一直比较稳定，为应对流动性备付充足，本行资金业务一向采取审慎稳健的投资策略，资金营运定位偏向低风险、高流动性适度兼顾效益。从流动性监管指标看，重要监管指标都达到好银行标准，本行资金流动性较为充足，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整体支付能力较好，流动性状况良好。

三、市场风险状况

本行业务管理部负责存贷款利率风险的日常管理，计划财务部负责同业的利率监测工作。根据市场变化实际情况，本行相关业务部门及时调整存、贷款和资金业务的利率。为有效应对他行低利率小微企业贷款营销冲击，本行适当下调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加大小微企业贷款营销力度，存贷款业务持续增长，业务收入保持稳步增长，盈利保持适度水平，2024 年全年实现贷款利息收入 88187.18 万元，同比上升 6089.53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28976.09 万元，同比上升 552.05 万元；实现净利润 26244.02 万元，同比上升 3098.30 万元。但是，随着同业同质化竞争加剧，对本行贷款利率带来较大冲击，净息差下降压力较大，2024 年末贷款收息率 4.95%，较年初下降 40BP，年末净息差为 2.25%，较年初下降 13BP。

本行国际业务中心负责外汇业务汇率风险的日常管理。汇率风险包括自身外汇营运资本金的运作风险及经营过程中的结售汇汇率风险。对外汇营运资金，在汇率波动的前提下，进行合理的市场运作，适当分散风险，减少汇兑损失；对日常经营中的汇率风险，严格按外汇管理局的结售汇综合周转头寸范围内进行业务操作。本行持有的外汇头寸主要为美元和欧元，当前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日益常态化，汇率风险加大。在外贸形势更加严峻和同业竞争更加激烈的当下，本行加大对企业减费让利支持力度，给予外贸企业结售汇汇率优惠和免收结算手续费优惠，2024年累计让利300余万元，2024年外汇中间业务收入为391万元，同比上升37.19%。

四、操作风险状况

2024年，我行组织业务骨干主要开展了重点领域风险“大排查、大起底、大清雷”行动、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专项行动、员工风险排查等内部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存贷款市场乱象、金融产品销售规范性、员工行为、非法集资、非法中介等重点领域风险排查。同时实行业务检辅机制，由业务、运营、审计、纪检等部室协同，先后开展了“贷款中介”排查、员工风险排查等内部检查，及时发现员工操作薄弱环节。通过强化日常信贷检辅、员工行为排查、会计检辅等工作，建立重点业务操作风险问题库，积极开展业务合规培训和案件警示教育，加强整改和问责，提高全体干部员工的风险意识，严防案件及重大风险事件的发生，

为确保本行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2024 年，本行未发生案件和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五、声誉风险状况

本行严格执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重大突发事件报告制度》《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组织部室网点开展舆情风险风控培训一次，建立健全常态化舆情管理机制，组建由 26 人组成的网点舆情联络员队伍、开展年度社会舆情综合分析等。2024 年本行未发现行内、行外以及网络的重大负面舆情风险，声誉风险整体可控。

六、反洗钱风险状况

我行高度重视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违法犯罪活动利用而面临的洗钱风险，成立反洗钱中心并配置 4 名专职人员，集中处理全行的反洗钱业务。在反洗钱宣传方面，创新采用线上线下融合的方式，不仅利用社交媒体、线上直播等开展广泛的线上宣传，还深入社区、学校、企业进行面对面的线下讲解，进一步延伸反洗钱知识触角。采用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内部检查和内审工作。组织多场针对性的员工培训，通过案例分析与法规解读，切实增强员工的反洗钱意识和技能。完善内控制度，细化操作流程和风险点监控，优化反洗钱奖惩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以强化监督管理、防控化解隐患为核心，秉持稳扎稳打工作主基调，兼顾发展与安全，全力攻克风险防范化解关键战役。2024 年未发生洗钱风险事件。

第六章 公司治理

本行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构建了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现代公司法人治理机构。明确了“三会一层”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权限，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有效形成了决策、执行、监督相制衡，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经营机制。

2024 年，本行“三会”召开议定的重大事项及落实情况如下：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行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听取并审议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 9 项内容。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确保股东享有对本行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及表决权等平等地位。

二、董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陈文斌，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吴立邦，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董事。

邵浩然，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

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

陈宇峰，男，农工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现任浙江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金华成泰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本行独立董事。

池仁勇，男，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教授，现任浙江工业大学中国中小企业研究院院长，本行独立董事。

姜新旺，男，群众，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东阳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本行独立董事。

江东放，男，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任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非执行董事。

黄健民，男，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非执行董事。

石栋，男，群众，本科学历，现任浦江振浦激光珠宝有限公司监事，本行非执行董事。

陈辉，男，群众，高中学历，现任浦江县巴克商标附机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非执行董事。

方世友，男，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任浙江大众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非执行董事。

陈根敏，男，中共党员，高中学历，现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共审议通过了 26 项决议，会议程序和与会董事人数及参会次数符合本行章程的相关要求。

2024年2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恒鹏（浙江）卫生材料有限公司变更授信7000万元的议案（草案）》1项决议。

2024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听取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2023年度综合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等22项报告，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等15项决议。

2024年5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草案）》等2项决议。

2024年8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听取了《浦江农商银行2024年半年度工作报告》等3项报告，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制定《浦江农商银行大额贷款“1+N”三年发展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草案）》等3项决议。

2024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听取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反洗钱工作专项审计的报告》等7项报告，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聘任审计部总经理的议案（草案）》等4项决议。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7个专门委员会。

（一）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对本行战略发展规划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定战略性资本配置（资本结构、资本充足率）以及资产负债管理目标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各类金融业务的总体发展进行规划，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制定本行重大资本运作、重大资产经营项目、重大投融资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制定对外兼并、收购的相关制度以及对兼并、收购方案进行审议等，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本行分支机构、人力资源、信息技术及其他专项战略发展规划等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2024 年，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综合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草案）》《浦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十四五”规划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草案）》《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综合发展计划（草案）》《浦江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综合发展计划落实情况的报告（草案）》等议案。

（二）风险合规管理委员会

本行风险合规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人民银行、金融监管局、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有关风险合规管理的基本方针、政策、制度和工作原则；根据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总体发展战略，结合本行实际，组织制定本行风险合规管理战略、目标规划、工作原则和政策制度，审议确定本行各部室、辖属各机构在风险合规管理方面的职能、职责分工及工作程序；对外部经济金融形势及

其变化趋势进行分析判断，审议本行总体风险合规管理，评估本行整体风险承受能力；对本行各部室、辖属各机构监测、管理、控制、化解风险的履职情况进行总体评价，提出调整或改进要求；从战略高度分析了解主要交易对手和竞争对手，结合本行当前风险状况及承受能力，研究本行业务发展的政策导向、经营策略、结构调整等重大风险管理问题，并审定相关工作措施；审议授信审查委员会、风险合规部和辖内各机构等工作报告、提交的议案，并形成决策；审议风险合规部报送的风险合规管理报告，确定本行管理阶段性目标的工作计划，并根据实际适时调整；审议其他职能部室、辖属各机构有关风险合规管理的重大事项或重要异常情况的处理方案；检查、督导各部室和机构对委员会决议的贯彻落实情况，指导风险合规部、辖属各机构开展工作和交流合作，推进互动促进提高；检查和评估风险合规管理策略实施过程中人力资源和信息技术支持、配置的有效性，并根据实际需要提出调整要求等。

2024 年，风险合规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0 次，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 2023 年核销呆账贷款计划、关于不良贷款、信用卡呆账认定事项等。

（三）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是研究拟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审批程序；对一般关联交易进行备案；审查本行的重大关联交易，并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对重大关联交易，在批准之

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报告监事会；控制关联交易风险，对关联企业客户的授信进行风险评估，以防对关联企业授信的失控等。

2024 年，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浦江农商银行关于关联交易专项审计的报告》《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第三季度关联方认定、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等议案。

（四）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本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职责是根据本行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初步审查并提出建议；研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包括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视本行实际情况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根据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金融机构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并适时提出修改建议；审查董事、高级管理层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024 年，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 次，听取了《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五）审计委员会

本行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主要是制定审计工作发展战略，决定审计工作中涉及的重大事项；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内控机制；对重大事项和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负责审计复议等。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3 次，听取了《浦江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年报审计简述》《2024 年审计工作思路》等报告，审议通过了《2024 年审计工作项目计划》《浦江农商银行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24 年度年报审计的议案（草案）》等议案。

（六）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本行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制定三农金融服务发展战略和规划；审议年度三农金融发展目标和服务资源配置方案；督促经营层认真贯彻落实三农金融服务有关要求；对经营层三农金融业务开展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向董事会报告上一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等。

2024 年，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计划》《浦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发展情况的报告》2 项议案。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拟定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从总体规划上指导高级管理

层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企业文化建设，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内容纳入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战略中；负责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执行和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工作，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题报告，审议并通过相关专题报告，向董事会提交相关专题报告，并将相关工作作为信息披露的重要内容；负责监督、评价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以及高级管理层相关履职情况；根据本行总体战略，对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相关银行业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规定要求的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024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听取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客户投诉管理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消保工作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等议案。

四、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姜新旺，2024 年在本行履职 29 个工作日，履职内容包括：参加董事会 4 次；参加风险合规管理委员会 10 次；参加审计委员会 3 次，参加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 次；并参加多次网点走访、党建联建、小微企业走访调研等活动。

独立董事陈宇峰，2024 年在本行履职 26 个工作日，履职内容包括：参加董事会 4 次；参加战略发展委员会 2 次；参加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 次；参加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1 次，并参加多次网点督查、银企党建联建、企业商户大走访等活动。

独立董事池仁勇，2024年在本行履职28个工作日，履职内容包括：参加董事会4次；参加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2次；参加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次；参加审计委员会3次，并参加普惠金融知识宣讲及银村、银企党建联建等业务外拓活动。

五、监事会构成及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成员

杨巨钢，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季新团，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行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郑永义，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本行人力资源部（党委办公室）总经理、职工监事。

黄玉莲，女，中共党员，高中学历，现任浦江义凯工贸有限公司监事，本行监事。

朱智慧，男，中共党员，高中学历，现任浙江浦江心连心带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监事。

张小康，男，中共党员，高中学历，现任浦江天之翔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本行监事。

沈卫东，男，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本科学历，现任浙江良友律师事务所主任，本行外部监事。

陈全，男，民革党员，本科学历，现任浦江普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本行外部监事。

董圣航，男，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现任浦江县塔山社区总

支书记，本行外部监事。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本行召开监事会 4 次，审议通过了《浦江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草案）》《浦江农商银行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高管层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草案）》等 9 项议案，听取了《浦江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的报告》《浦江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资本管理评估报告》等报告。各位监事均能积极参加会议，切实履行其职责和义务，认真参与本行的网点督导检查、普惠金融知识宣讲及党建联建、企业走访等业务外拓活动。

六、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及基本情况

（一）高级管理层组成

行 长：吴立邦

副行长：邵浩然、陈勋

（二）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

2024 年，本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切实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战略决策，坚守战略定力，持续加大对县域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实体经济等重要领域的金融支持力度，围绕“五篇大文章”，结合县域实际，积极做强优势、做亮特色、做大空间、做实风控、做精管理，各项业务稳中有进、稳中向好，为本地社会经济发展做出了新的贡献，使本行的综合效益和品牌影响力得到提升。年内，未发现高级管理层在履职过程中存在违反法律法规、

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规定的行为，本行未发生重大风险案件和违规事件。

七、薪酬管理情况

（一）薪酬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2024 年，本行制定下发了《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考核办法》、《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管理考核评价办法》及《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 走千家、访万户、共成长”- 聚焦主责主业 助力共富先行劳动竞赛活动考核办法》等一系列配套考核办法，建立了以岗定薪、以绩定奖为目标的更加合理、更加科学的绩效考核体系。

（二）薪酬分配理念及薪酬管理原则

1. 绩效考核的战略导向性。本行围绕全行经营发展目标，制定绩效考核指标体系，考核方向与战略目标保持一致。通过绩效考核和薪酬分配实现经营管理目标的上传下达。

2. 绩效考核的全面性。本行采用年度经营管理考核和季度专项考核的方式，保证绩效考核的完整和连续。考核内容涵盖了党建、风险合规等管理指标，也包含了存贷款等主营业务指标及个贷等普惠指标，指标体系设置完整科学。考核岗位覆盖了总行部室、支行（网点）负责人、客户经理、综合柜员等岗位，实现考核岗位全覆盖。

3. 薪酬分配的公平性和激励性。通过建立科学合理的岗位

管理体系，细化岗位目标薪酬和薪酬结构，最终使人力资源的投资与收益相匹配，充分体现员工价值，尽可能的激发员工工作热情。

（三）人员情况及薪酬结构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在编人员为 259 人，其中派遣制员工 20 人，短期合同工 53 人。2024 年，新入职人员 25 人，离职退休人员总计 23 人。

2024 年度薪酬总量及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备注
一：固定薪酬	23643094.83	
其中：基础绩效工资	20762600.77	统计依据：2024 年度薪酬汇总表
各项补贴	2880494.06	统计依据：2024 年度薪酬汇总表
二：可变薪酬	51655346.71	
其中：业务量薪酬	8985561.29	统计依据：2024 年度薪酬汇总表
年终奖	9083198.21	统计依据：2024 年度年终奖明细表
按月、季绩效奖金	33586587.21	统计依据：2024 年度薪酬汇总表
企业年金	6583589.05	统计依据：2024 年度五险一金及补充保险单位缴纳合计数
三：福利性收入	89945025.43	
其中：职工福利费	11865496.9	统计依据：2024 年职工福利费明细账本年发放数
职工教育经费	1246400	统计依据：2024 年职工工会教育经费明细账本年发放数
工会经费	1422045.50	统计依据：2024 年工会经费明细账本年计提数
基本养老保险	50175372.01	统计依据：2024 年度五险一金及补充保险单位缴纳合计数
基本医疗保险	5624348.46	统计依据：2024 年度五险一金及补充保险单位缴纳合计数
工伤保险金	212696.1	统计依据：2024 年度五险一金及补充保险单位缴纳合计数

生育保险金	6006.66	统计依据：2024 年度五险一金及补充保险单位缴纳合计数
失业保险金	395903.71	统计依据：2024 年度五险一金及补充保险单位缴纳合计数
补充医疗保险金	4584672.04	统计依据：2024 年度五险一金及补充保险单位缴纳合计数
劳动保护费	1003463.00	统计依据：2024 年劳动保护费明细账本年计提数
住房公积金	6825032.00	统计依据：2024 年度五险一金及补充保险单位缴纳合计数

固定薪酬占薪酬总的比例为 14.31%，符合《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中“商业银行的基本薪酬一般不高于其薪酬总额的 35%”的要求。

（四）高管薪酬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一览表

单位：万股、万元

职务	姓名	性别	金融从业年限	分管工作	持股金额	2024 年度薪酬
董事长	陈文斌	男	31	领导本行全面工作，负责本行党委、董事会、案件防控工作。分管党委办公室、审计部。	107.73	89.30
行长	吴立邦	男	30	主持经营管理各项工作，负责宣传、行政综合、后勤保障、采购、基建、运营管理等方面工作。分管办公室、运营管理部。	40.92	81.66
副行长	邵浩然	男	27	负责组织人事、教育培训、风险管理、合规管理、金融市场、计划财务、工妇团等方面工作。	67.86	77.85
监事长	杨巨钢	男	31	主持本行纪委、监事会工作，负责纪律检查、监事会、安全保卫等方面工作。分管纪检办公室、安全保卫部，协管党委办公室、审计部、教育培训工作。	37.06	77.85
副行长	陈 勋	男	19	负责信贷管理、个人金融、网络金融、公司金融、国际业务、金融科技等方面工作。分管业务管	—	77.85

				理部、公司金融部、零售金融部、科技信息部。		
风险合规部 总经理	张峰光	男	20	负责风险合规部管理工作	—	42.27
计划财务部 总经理	陈毅锋	男	15	负责计划财务部管理工作	—	62.63
审计部 总经理	赵丽霞	女	19	负责审计部管理工作	—	42.87

（五）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薪酬情况

2024 年本行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薪酬共计 57 万元，具体如下：

非执行董事、非职工监事薪酬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职务	姓名	2024 年度薪酬
1	独立董事	池仁勇	5
2	独立董事	陈宇峰	5
3	独立董事	姜新旺	5
4	董事	江东放	3
5	董事	黄健民	3
6	董事	陈 辉	3
7	董事	方世友	3
8	董事	石 栋	3
9	董事	陈根敏	3
10	外部监事	沈卫东	5
11	外部监事	陈 全	5
12	外部监事	董圣航	5
13	股权监事	朱智慧	3
14	股权监事	张小康	3
15	股权监事	黄玉莲	3

（六）薪酬延期支付情况

本行人力资源部为绩效延期支付薪酬的管理部门，按人设立台账，统一管理。根据人力资源部提供的台账，截至 2024 年底，涉及延期支付人数共为 225 人（含退休、辞职人员），涉及人员

为客户经理、干部序列及以上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延期支付的比例为 40%。2024 年年初绩效薪酬延期支付余额为 19521300.71 元，2024 年度计提绩效薪酬延期支付金额为 9986452.48 元，2024 年度发放绩效薪酬延期支付金额为 6230315.18 元，2024 年年末绩效薪酬延期支付余额为 23277438.01 元。

第七章 重大事项

一、股权结构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共有股东 775 位，注册资本 333158228 元，全部为普通股，其中法人股东 27 位，持股数 124171308 元，占注册资本的 37.27%；社会自然人股东 529 位，持股数 14630201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3.91%；内部职工股东 219 位，持股数 6268491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8.82%。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2024 年，本行因 2023 年股金分红转增股本，增加了本行的注册资本 24678393 元，截至 2024 年末，本行的注册资本为 333158228 元。2024 年，本行无分立合并事项。

三、股权变更情况

2024 年，本行累计变更股权 23 户，合计变更股权 5792116 股，均为社会自然人股变更。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 月 24 日及 2025 年 2 月 13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聘请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行按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

五、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2024 年，本行没有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附件：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浙至会审 A 字[2025]第 0007 号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7 页
（一）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利润表	第 4 页
（三）现金流量表	第 5 页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6-7 页
三、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第 8—82 页



审计报告

浙至会审A字[2025]第0007号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江农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浦江农商银行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浦江农商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浦江农商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浦江农商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浦江农商银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浦江农商银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浦江农商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浦江农商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浦江农商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





资产负债表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报表审核章

会金附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	—	负债：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243,227,015.12	1,234,190,563.91	向中央银行借款	34	1,480,791,388.89	1,340,818,888.89
存放联行款项	2	2,147,251.67		联行存放款项	35		928,832.60
存放同业款项	3	726,117,236.03	768,266,410.0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6	463,941.74	1,758,182.72
贵金属	4			拆入资金	37	700,386,586.75	650,387,910.96
拆出资金	5	283,456,239.77	454,655,338.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		
衍生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负债	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0	284,065,620.55	636,210,032.31
其他应收款	8	15,774,132.64		吸收存款	41	23,105,374,201.29	20,552,313,305.81
持有待售资产	9			应付职工薪酬	42	46,311,364.78	28,585,116.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	18,448,349,396.12	16,120,689,414.89	应交税费	43	17,473,311.08	12,073,842.94
金融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44	22,270,892.17	6,481,798.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	1,572,325,225.50	929,703,698.17	持有待售负债	45		
债权投资	13	2,912,236,661.35	1,855,969,552.24	租赁负债	46	3,969,149.64	4,018,443.17
其他债权投资	14	3,183,440,692.32	3,892,233,416.47	预计负债	47	412,967.96	87,072.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48	908,568,019.94	565,064,080.99
长期股权投资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	56,093,280.09	27,162,484.36
投资性房地产	17	81,440.87		其他负债	50	7,635,533.55	14,390,780.13
固定资产	18	27,771,025.58	29,340,876.70	负债合计	51	26,633,816,258.43	23,840,280,772.13
在建工程	19	1,804,161.13	4,324,589.86	所有者权益：	52	—	—
使用权资产	20	4,435,554.14	4,568,327.43	实收资本（股本）	53	333,158,228.00	308,479,835.00
无形资产	21	21,534,234.12	22,399,818.35	其中：法人股股本	54	124,171,308.00	114,973,435.00
长期待摊费用	22	8,944,387.22	8,444,702.93	自然人股股本	55	208,986,920.00	193,506,400.00
抵债资产	23	9,2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208,320,424.60	196,734,420.77	其中：优先股	57		
其他资产	25	3,175,637.49	3,734,721.36	永续债	58		
	26			资本公积	59	11,256,508.38	11,256,508.48
	27			减：库存股	60		
	28			其他综合收益	61	191,635,733.44	86,293,697.34
	29			盈余公积	62	422,908,197.44	353,471,016.21
	30			一般风险准备	63	510,461,822.33	417,878,914.02
	31			未分配利润	64	619,133,967.65	557,595,108.17
	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	2,088,554,457.24	1,734,975,079.22
资产总计	33	28,722,370,715.67	25,575,255,851.3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6	28,722,370,715.67	25,575,255,851.35

法定代表人：

陈斌
印文

行长：

吴邦

邦吴
印立

财务负责人：

陈锋

陈锋
印毅



利润表

会金融02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715,094,942.00	636,393,263.27	减：所得税费用	26	27,320,721.59	49,392,945.20
(一) 利息净收入	2	595,680,865.39	566,124,747.25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	262,118,936.52	232,310,756.22
利息收入	3	1,096,870,257.63	1,040,594,002.4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	262,118,936.52	232,310,756.22
利息支出	4	501,189,402.24	474,469,255.1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5,888,573.27	-7,656,286.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105,342,036.10	35,740,505.6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4,890,597.42	4,043,579.9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10,779,170.69	11,699,806.9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99,111,113.51	28,165,367.43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9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0			4. 其他不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35		
(四) 其他收益	11	13,665,209.00	42,637,760.07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	105,342,036.10	35,740,505.68
(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12,226,238.56	4,064,03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六)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49,217.26	2,675,818.97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	109,733,237.07	56,258,062.63
(七) 其他业务收入	14	250,871.55	340,640.34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		
(八) 资产处置收益	15		41,186.16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	-4,391,200.97	-20,517,556.95
二、营业支出	16	425,450,550.81	352,404,926.14	5. 其他可转损益综合收益	41		
(一) 税金及附加	17	2,126,525.69	2,638,238.2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	367,460,972.62	268,051,261.90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8	272,137,734.75	253,478,615.13	八、每股收益	43		
(三) 信用减值损失	19	151,186,290.37	96,288,072.79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4		
(四) 资产减值损失	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5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1				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	289,644,391.19	283,988,337.13		47		
加：营业外收入	23	1,109,626.17	1,436,274.68		48		
减：营业外支出	24	1,314,359.25	3,720,910.39		49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5	289,439,658.11	281,703,701.42		50		



陈毅

财务负责人：



吴立

行长：



陈斌

法定代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金融03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1,234.0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	10,692,756,680.00	5,773,399,85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519,790,536.32	3,023,408,831.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	6,435,940.50	9,198,299.6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40,000,000.00	-2,367,78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0,000,000.00	6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	10,699,192,620.50	5,782,598,149.6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36,308,843.18	878,168,577.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	-548,383,242.98	-1,008,458,249.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44,599.21	453,300,12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6,943,978.71	5,002,509,751.6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	浙江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报表审核章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389,932,674.07	2,785,332,830.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7,177,576.11	157,950,921.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2	751,870,411.0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58,922,922.35	361,988,959.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899,927.48	181,953,098.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			751,870,411.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25,248.99	90,435,595.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996,062.34	71,328,349.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	45,856,78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1,454,411.34	3,348,989,755.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10,432.63	1,653,519,995.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1,102,220,369.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1,148,077,153.3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69,731,988.56	4,662,594,7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069,588.96	111,482,907.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			-396,206,742.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00.00	62,223.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	2,675,818.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0,809,377.52	4,774,139,900.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			1,517,126,849.41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金融04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8,479,835.00		11,256,508.48	86,293,697.34	353,471,016.21	557,595,108.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8,479,835.00		11,256,508.48	86,293,697.34	353,471,016.21	557,595,108.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4,678,393.00		-0.10	105,342,036.10	69,437,181.23	61,538,859.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5,342,036.10		262,118,936.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9,437,181.23	-200,580,077.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9,437,181.23	-69,437,181.23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92,582,908.31
4. 其他						-13,881,594.5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678,393.00					-24,678,39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4,678,393.00					
(五) 其他			-0.1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3,158,228.00		11,256,508.38	191,635,733.44	422,908,197.44	619,133,967.65
						2,088,554,457.24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陈斌
印文

吴立
印立

陈陈
印陈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金融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浙江农村商业银

2024年度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6,615,222.00		11,256,508.54	50,553,191.66	292,994,636.67	481,830,941.78	1,490,628,90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6,615,222.00		11,256,508.54	50,553,191.66	292,994,636.67	481,830,941.78	1,490,628,902.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864,613.00		-0.06	35,740,505.68	60,476,379.54	75,764,166.39	244,346,176.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740,505.68		232,310,756.22	268,051,261.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0,476,379.54	-144,681,976.83	-23,729,217.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0,476,379.54	-60,476,379.54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60,476,379.53	-60,476,379.53	
4. 其他						-23,729,217.76	-23,729,217.7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864,613.00					-11,864,61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1,864,613.00					-11,864,613.00	
(五) 其他			-0.06			24,132.50	24,132.44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8,479,835.00		11,256,508.48	86,293,697.34	353,471,016.21	557,595,108.17	1,734,975,079.22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陈斌
印

吴立
印

第 7 页 共 82 页



浙江至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报表审核章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系“浦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依法于 2005 年批准成立，取得浦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号 3307261002233，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资后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726000009705）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1559H33070001）。2012 年 2 月 20 日，由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14.22 万元（均为投资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640.90 万元（均为投资股），由 2009 年和 2010 年分红转增，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55.12 万元。2012 年 11 月 10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127.23 万元，其中原所有资格股转投资股 126.10 万元，以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 622.46 万元，以现金增资扩股 8,378.6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782.35 万元。2013 年 7 月 17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8.23 万元，其中以 2012 年度股金分红转增 1,284.92 万元，以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 723.31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790.58 万元。2014 年 3 月 28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54.87 万元，其中以 2013 年度股金分红转增 2,254.87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045.45 万元。2015 年 3 月 28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31.36 万元，其中以 2014 年度股金分红转增 631.3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676.81 万元。2016 年 5 月 19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67.07 万元，其中以 2015 年度股金分红转增 867.07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543.88 万元。2016 年 5 月 19 日，本行经换发取得由浦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1476928819 的《营业执照》。2016 年 12 月 9 日，浙江同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同方（2016）016 号验资报告，原浦江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金按 1:1 比例转入组建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543.88 万元。2019 年 9 月 10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27.20 万元，其中以 2018 年股金分红转增资本 1,127.2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671.08 万元。2020 年 2 月 20 日，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73.42 万元，其中以 2019 年股金分红转增资本 473.42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144.50 万元。2021 年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7.23 万元，其中以 2020 年股金分红转增资本 1,207.23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351.73 万元。2022 年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309.79 万元，其中以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4,309.79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661.52 万元。2023 年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86.46 万元,其中以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186.4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847.98 万元。2024 年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67.84 万元,其中以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467.84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315.82 万元。

2016 年 11 月 23 日,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筹建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银监复[2016]398 号),正式批准筹建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 30 日,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下发《中国银监会浙江监管局关于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浙银监复[2016]505 号),本行正式改制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金华监管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1559H33070001)及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61476928819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陈文斌。注册资本:人民币 33,315.82 万元。

本行《金融许可证》列示的业务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行的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浦江县人民东路 90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内设部门主要包括安全保卫部(监控中心)、纪检办公室、审计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委办公室)、科技信息部(大数据分析中心)、运营管理部(清算中心、反洗钱中心、运营作业中心、检查监督中心)、计划财务部(金融市场中心)、风险合规部(消保中心、不良资产管理中心)、业务管理部(放款审查中心)、零售金融部(客户服务中心)、公司金融部以及总行营业部下设的国际业务中心。营业机构除总行营业部外,在浦江县辖范围内还设有城关支行、浦阳支行、黄宅支行、檀溪支行、浦南支行、浦东支行、仙华支行、岩头支行、郑宅支行 9 家支行和城中支行、城东支行、开发区支行、水晶支行 4 家二级支行及前吴分理处、花桥分理处、杭坪分理处、宫口分理处、城北分理处、前陈分理处、治平分理处、中余分理处、大畈分理处、虞宅分理处、潘宅分理处、江滨分理处、大溪分理处、郑家坞分理处、大许分理处、园区分理处、万洋分理处等 17 家分理处。

本行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财务报告报出日为 2025 年 4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行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重要性

本行根据业务经营特点，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报表项目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显著影响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项列示金额的比重。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

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扣除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①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②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

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行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关于本行对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六、2。

当本行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行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1)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同时包含非衍生金融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组合）工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并导致该混合（组合）工具中的某些现金流量以类似于单独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变动方式变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从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 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
- 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组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也不计入当期利润表。

上述分拆出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利润表。

（7）财务担保合约

财务担保合约要求提供者作为合约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时，代为偿付合约持有人的损失。本行将财务担保合约提供给银行、金融机构和其他实体。

财务担保合约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的摊余价值和对本行履行担保责任所需准备金的最佳估计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期利润表。对准备金的估计根据类似交易和历史损失的经验以及管理层的判断作出。

（8）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8.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

（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支出。

9.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行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3）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4）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5）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2）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4）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

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5
机器设备	3-5	31.67-19	5
电子设备	3-5	31.67-19	5
运输工具	4	23.75	5
其他固定资产	3-5	31.67-19	5

(5)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资产减值”政策所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2.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本行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3.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 抵债资产

（1）待处理抵债资产的计价

按贷款/拆放本金和表内应收利息余额，加上所支付的相关税费（或减去所收到的补价并加上所确认的收益）作为抵债资产的入账价值；同时，将已经计提的相关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转入抵债资产减值准备中。

（2）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每年末，对抵债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与已转入相关准备金孰高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6. 职工薪酬

本行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设定提存计划、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行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7.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行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行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该部分的损失准备的计量在本科目列报。。

18.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要求金融企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19.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

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0. 手续费及佣金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平均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21. 租赁

租赁，是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行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行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行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行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上述成本。本行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3)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存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②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行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行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行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2. 受托业务

本行通常作为受托人在受托业务中为信托机构、其他机构和零售客户管理资产。受托业务中所涉及的资产不属于本行，因此不包括在本行财务报表中。

委托贷款是指本行接受委托，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和监督使用并由本行协助收回的贷款，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不承担信用风险。

23.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

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行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行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行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

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6. 关联方及交易的确定原则

(1) 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1) 关联自然人包括：①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②本行主要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③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④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2) 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①本行主要的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②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和本行的自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③其他可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本行或可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关联交易分为一般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或累计达到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的交易。

本行与单个关联方的交易金额累计达到前款标准后，其后发生的关联交易，每累计达到上季末资本净额 1%以上，则应当重新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一般关联交易是指除重大关联交易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计算关联自然人与本行的关联交易余额时，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兄弟姐妹等与本行的关联交易应当合并计算；计算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与本行的关联交易余额时，与其存在控制关系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与本行的关联交易应当合并计算。

27.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行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行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信用承诺使用和财务担保合同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例如：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行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使用了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行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的使用需要本行对如信用风险（包括交易双方）、市场利率波动性及相关性等因素进行估计。就上述因素所作出的假设若发生变动，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将受到影响。

（4）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因此，本行需要根据相关的税收法规，对相关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对是否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估计。

（5）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当本行作为结构化主体中的资产管理人或做为投资人时，本行需要就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并将

其纳入合并范围做出重大判断。本行评估了交易结构下的合同权利和义务以及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分析和测试了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者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等，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此外，本行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所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角色进行了判断，包括分析和评估了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明确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以及“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本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以上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行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明确“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金的会计处理”规定。本行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以上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行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会计差错更正

无

4. 其他事项调整

无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税 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3%、5%、6%、9%、13%	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房产税	1.2%、12%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定额征收	根据当地土地级次确定适用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应缴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流转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	2%	应缴流转税额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2、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属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号）规定的下列业务取得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①国家助学贷款；②国债、地方政府债；③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2) 根据《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6号），自2023年8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本行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机构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适用免税：

(一)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的，利率水平不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高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的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二) 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单笔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中，不高于该笔贷款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50%（含本数）计算的利息收入部分，免征增值税；超过部分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缴纳增值税。

金融机构可按会计年度在以上两种方法之间选定其一作为该年的免税适用方法，一经选定，该会计年度内不得变更。

本行选择以上第二种免税使用方法。

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1000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本行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单户授信小于100万元（含本数），或者没有授信额度，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100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可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3号）的规定免征增值税。

(3) 根据《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3号），自2023年8月2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本行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

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小额贷款，是指单户授信小于 100 万元（含本数）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贷款；没有授信额度的，是指单户贷款合同金额且贷款余额在 10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本行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4）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55 号），自 2023 年 9 月 25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 90%计入收入总额。小额贷款，是指单笔且该农户贷款余额总额在 10 万元（含本数）以下的贷款。本行对符合条件的农户小额贷款利息收入进行单独核算，适用优惠政策。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86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符合规定的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限额为贷款资产余额的 1.00%。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本公告规定的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政策到期后继续执行。

（6）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的规定，对企业和个人取得的 2012 年及以后年度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98,019,486.35	105,206,636.98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注]	1,118,224,679.00	1,001,522,102.8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7,933,403.95	118,943,237.01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8,491,000.00	8,019,000.00
小 计	1,242,671,569.30	1,233,690,976.88
应计利息	555,445.82	499,587.03
合 计	1,243,227,015.12	1,234,190,563.91

注：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行的日常经营活动；于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00%（2023年12月31日：

5.00%)；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为4.00%（2023年12月31日：4.00%）。

2. 存放联行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系统内清算资金往来	2,229,208.38	
信用卡核心待结算资金	-128,636.93	
网络核心待清算资金	46,680.22	
合 计	2,147,251.67	

3.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款项	744,190,483.54	783,209,535.42
存放系统内款项	-	--
小 计	744,190,483.54	783,209,535.42
应计利息	132,987.56	395,635.86
减：减值准备[注]	18,206,235.07	15,338,761.25
合 计	726,117,236.03	768,266,410.03

注：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所有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4. 拆出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调出调剂资金	158,700,000.00	258,700,000.00
拆放证券业金融机构同业款项	130,000,000.00	200,000,000.00
小 计	288,700,000.00	458,700,000.00
应计利息	70,028.73	533,750.94
减：减值准备[注]	5,313,788.96	4,578,412.70
合 计	283,456,239.77	454,655,338.24

注：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所有拆出资金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5.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市场平盘款项	14,598,600.00	
银行卡跨行资金挂账		88.00
银行卡应收费用	1,067,661.88	912,365.96
财务垫款	311,202.41	367,439.65
诉讼费垫款	92,330.51	100,192.51
待收回已交增值税	850,025.84	749,458.30
其他	688,195.06	1,353,249.86
小 计	17,608,015.70	3,482,794.28
减：减值准备	1,833,883.06	3,482,794.28
合 计	15,774,132.64	--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		
个人贷款和垫款	7,878,703,700.24	7,347,226,563.96
企业贷款和垫款	11,104,788,477.18	9,268,089,036.77
贴 现		--
小 计	18,983,492,177.42	16,615,315,600.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 现	421,096,699.44	355,868,498.97
小 计	421,096,699.44	355,868,498.97
合 计	19,404,588,876.86	16,971,184,099.70
应计利息	26,460,848.09	24,437,308.0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9,431,049,724.95	16,995,621,407.75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982,700,328.83	874,931,992.8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8,448,349,396.12	16,120,689,414.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2,730,238.22	2,583,444.87

(2) 按贷款客户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农户贷款	7,301,808,500.93	6,772,925,683.18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35,045,741.13	41,402,000.00
农村企业贷款	10,891,714,457.57	9,226,535,182.37
非农贷款	674,498,764.34	491,067,443.82
信用卡透支	80,405,434.97	83,233,436.96
贴现资产	421,096,699.44	355,868,498.97
垫款	19,278.48	151,854.40
合计	19,404,588,876.86	16,971,184,099.70

(3) 按贷款五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正常	18,991,457,974.90	16,619,572,768.80
关注	267,585,339.68	222,424,206.42
次级	77,737,959.67	118,286,885.50
可疑	61,633,405.36	5,132,353.97
损失	6,174,197.25	5,767,885.01
合计	19,404,588,876.86	16,971,184,099.70

[注]：次级、可疑、损失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行不良贷款余额为145,545,562.28元，不良贷款率为0.75%，较年初不良贷款率0.76%下降0.01%。

(4)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6,305,612,055.60	6,249,685,903.73
保证贷款	2,861,239,570.01	1,017,182,619.84

附担保物贷款	10,237,737,251.22	9,674,315,576.13
其中：抵押贷款	10,198,767,251.22	9,642,866,576.13
质押贷款	38,970,000.00	31,449,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9,404,588,876.86	16,971,184,099.70

(5) 按行业分类（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农、林、牧、渔业	97,908.98	90,299.41
采矿业	1,347.00	347.00
制造业	896,750.44	816,226.2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8,060.00	2,060.00
建筑业	71,081.32	58,458.18
批发和零售业	391,460.13	330,691.0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8,425.79	30,832.69
住宿和餐饮业	29,956.76	26,467.9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业和软件业	4,762.96	1,558.52
房地产	5,155.00	7,19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0,972.24	64,173.6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4494.52	921.8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8,673.10	7,977.66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3,321.57	23,120.66
教育	7,436.35	7,728.64
卫生和社会工作	5,091.35	6,372.5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214.05	4,079.35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93	15.19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174,235.61	183,648.33
买断式转贴现	42,079.79	34,911.56
贷款和垫款总额	1,940,458.89	1,697,118.41

(6) 逾期贷款 (人民币: 万元)

类 别	期末数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 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2,695.70	4,783.95	1,428.77		8,908.42
保证贷款	1,027.68	481.40	481.89		1,990.97
组合担保贷款					
附担保物贷款	2,313.92	4,563.90	679.07		7,556.89
其中: 抵押贷款	2,313.92	4,563.90	679.07		7,556.89
质押贷款					
合 计	6,037.30	9,829.25	2,589.73		18,456.28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数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0天至 360天(含360天)	逾期360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 计
信用贷款	2,329.28	3,635.00	1,243.53		7,207.81
保证贷款	1,077.68	923.29	612.45		2,613.42
组合担保贷款					
附担保物贷款	1,681.90	2,389.15	1,733.44		5,804.49
其中: 抵押贷款	1,681.90	2,389.15	1,733.44		5,804.49
质押贷款					
合 计	5,088.86	6,947.44	3,589.42		15,625.72

注: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以上的贷款。

(7) 贷款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12个月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18,570,341,996.98	267,757,517.48	145,392,662.96	18,983,492,177.42

损失准备	786,431,718.24	80,098,461.71	116,170,148.88	982,700,328.83
账面价值	17,783,910,278.74	187,659,055.77	29,222,514.08	18,000,791,848.59

(续上表)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713,262,492.13	65,195,018.20	96,474,482.53	874,931,992.86
期末余额	786,431,718.24	80,098,461.71	116,170,148.88	982,700,328.83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项 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874,931,992.86	2,583,444.87
加：本期计提	151,570,915.65	146,793.35
转回	34,493,164.80	
减：核销	78,295,744.48	
其他调整		
合 计	982,700,328.83	2,730,238.22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的账面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 值准备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国债	79,989,488.08	193,598.08	-5,320.00	79,984,168.08	
地方债	233,892,079.31	3,528,507.91	8,421,148.57	242,313,227.91	
金融债	597,238,917.07	7,448,767.06	7,496,279.99	601,735,227.06	
同业存单	641,932,802.45	5,763,352.45	359,800.00	645,292,602.45	
合计	1,556,053,316.91	16,931,225.50	16,271,908.56	1,572,325,225.5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的账面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地方债	162,294,886.17	1,991,896.17	93,980.00	162,388,866.17	
金融债	162,223,731.33	3,524,921.33	3,768,130.00	165,991,861.33	
同业存单	601,139,410.67	4,069,940.67	183,560.00	601,322,970.67	
合计	925,658,028.17	9,586,758.17	4,045,670.00	929,703,698.17	

8. 债权投资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国债	859,455,087.40	6,479,567.45		859,455,087.40
地方债	2,006,303,231.17	14,356,450.99		2,006,303,231.17
企业债	51,682,170.53	1,544,520.55	5,203,827.75	46,478,342.78
合 计	2,917,440,489.10	22,380,538.99	5,203,827.75	2,912,236,661.3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国债	278,186,249.43	2,408,257.30		278,186,249.43
地方债	1,527,935,651.62	11,517,397.56		1,527,935,651.62
企业债	51,741,263.31	1,540,300.55	1,893,612.12	49,847,651.19
合 计	1,857,863,164.36	15,465,955.41	1,893,612.12	1,855,969,552.24

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为申请支小再贷款质押债权投资面值 179,100.00 万元，为质押式回购债券质押其他债权投资面值 20,000.00 万元。

(2)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893,612.12			1,893,612.12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本期计提	3,310,215.63			3,310,215.63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203,827.75			5,203,827.75

9. 其他债权投资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的账面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国债	484,327,789.26	3,059,445.97	35,199,336.71	519,527,125.97	
地方债	1,408,460,572.00	11,038,564.09	133,335,062.09	1,541,795,634.09	
金融债	572,290,348.55	5,557,632.26	21,563,473.71	593,853,822.26	5,017,064.95
企业债	510,260,770.72	9,100,910.68	18,003,339.28	528,264,110.00	38,978,721.05
合 计	2,975,339,480.53	28,756,553.00	208,101,211.79	3,183,440,692.32	43,995,786.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的账面余额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应计利息			
国债	536,999,393.89	3,068,300.38	6,711,283.05	543,713,676.91	

地方债	1,769,749,610.00	13,663,770.92	39,620,210.92	1,809,369,820.92	
金融债	562,066,041.32	10,489,602.22	4,675,590.90	566,741,632.22	8,065,244.87
企业债	613,001,819.14	10,871,737.70	10,379,517.25	623,381,336.39	19,581,632.70
同业存单	348,956,799.68		40,150.32	348,996,950.00	22,440,578.13
合 计	3,830,773,664.03	38,093,411.22	61,459,752.44	3,892,233,416.47	50,087,455.70

注：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为申请支小再贷款质押其他债权投资面值 13,000.00 万元，为质押式回购债券质押其他债权投资面值 10,000.00 万元。

(2)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合计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0,087,455.70			50,087,455.7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本期计提	-6,091,669.70			-6,091,669.70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43,995,786.00			43,995,786.00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11.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合计		1,685,388.80		1,685,388.8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85,388.80		1,685,388.80
(2)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1,603,947.93		1,603,947.9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03,947.93		1,603,947.93
(3) 账面净值合计				81,440.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81,440.87
(4)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5) 账面价值合计				81,440.87
其中：房屋、建筑物				81,440.87

12.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7,771,025.58	29,340,876.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7,771,025.58	29,340,876.70

(1) 固定资产分类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129,127,135.35	4,290,522.94	2,325,063.80	131,092,594.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9,973,795.99	2,826,381.05	1,685,388.80	71,114,788.24
机器设备	4,821,528.68	339,570.56		5,161,099.24
电子设备	11,998,657.73	961,795.39	630,775.00	12,329,678.12
运输工具	1,235,417.36			1,235,417.36
其他设备	8,097,705.59	162,775.91	8,900.00	8,251,581.53
2) 累计折旧合计	99,786,258.65	5,755,171.54	2,219,861.28	103,321,568.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288,338.26	2,037,397.83	1,603,917.93	19,721,788.16
机器设备	3,537,769.51	369,988.20		3,907,757.71

电子设备	39,510,018.50	2,694,754.01	607,016.35	41,597,756.16
运输工具	840,416.65	86,937.00		927,353.65
其他设备	6,609,715.73	566,097.50	8,900.00	7,166,913.23
3) 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29,340,876.70	--	--	27,771,025.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685,457.73	--	--	21,393,000.08
机器设备	1,283,759.17	--	--	1,253,341.53
电子设备	5,488,639.23	--	--	3,731,921.96
运输工具	395,030.71	--	--	308,093.71
其他设备	1,487,989.86	--	--	1,084,668.3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340,876.70	--	--	27,771,025.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685,457.73	--	--	21,393,000.08
机器设备	1,283,759.17	--	--	1,253,341.53
电子设备	5,488,639.23	--	--	3,731,921.96
运输工具	395,030.71	--	--	308,093.71
其他设备	1,487,989.86	--	--	1,084,668.30

13.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浦江县妇幼保健院信息系统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大许分理处装饰工程		344,730.00	344,730.00	
浦阳支行装饰工程	51,204.00	1,451,736.00	1,502,940.00	
宫口分理处装饰工程		153,315.60	153,315.60	
金狮分理处装饰工程		62,180.00		62,180.00
浦江之心商管系统项目		241,981.13		241,981.13
大溪分理处装饰工程		275,303.00	275,303.00	
潘宅分理处装饰工程		254,506.24	254,506.24	
中余分理处营业楼建设项目	1,663,788.57	754,770.61	2,418,559.21	

党建品牌及党群服务中心 设计施工项目	382,200.00	225,060.00	607,260.00	
城关支行装饰工程		576,846.00	576,846.00	
OA 协同办公系统移动端改 造项目	132,743.36		132,743.36	
总行大楼装修改造	594,653.93	206,186.00	800,839.93	
合计	4,324,589.86	4,546,614.61	7,067,043.34	1,804,161.13

14.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319,682.93	1,605,296.69	207,219.18	7,717,760.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319,682.93	1,605,296.69	207,219.18	7,717,760.4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51,355.50	1,687,288.38	156,437.58	3,282,206.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51,355.50	1,687,288.38	156,437.58	3,282,206.30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68,327.43	—	—	4,435,554.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68,327.43	—	—	4,435,554.1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568,327.43	—	—	4,435,554.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68,327.43	—	—	4,435,554.14

15.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 值				
土地使用权	34,039,041.82			34,039,041.82
软件使用权	154,814.85			154,814.85
其他无形资产	1,388,670.32	132,743.36		1,521,413.68
合 计	35,582,526.99	132,743.36		35,715,270.35
累计摊销额				
土地使用权	12,745,232.45	680,780.76		13,426,013.21
软件使用权	71,407.00	30,962.95		102,369.95
其他无形资产	366,069.19	286,583.88		652,653.07
合 计	13,182,708.61	998,327.59		14,181,036.23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21,293,809.37	--	--	20,613,028.61
软件使用权	83,407.85	--	--	52,444.90
其他无形资产	1,022,601.13	--	--	868,760.61
合 计	22,399,818.35	--	--	21,534,234.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其他无形资产				
合 计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1,293,809.37	--	--	20,613,028.61
软件使用权	83,407.85	--	--	52,444.90
其他无形资产	1,022,601.13	--	--	868,760.61
合 计	22,399,818.35	--	--	21,534,234.12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注]	8,944,387.22	8,444,702.93
合 计	8,944,387.22	8,444,702.93

注：其他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营业部及各支行待摊销的装修费8,944,387.22元。

17. 抵债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及建筑物	9,230,000.00	
小计	9,230,000.00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9,230,000.0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放同业款减值准备	18,206,235.07	4,551,558.77	15,338,761.25	3,834,690.3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33,883.06	458,470.77	3,804,084.06	951,021.02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2,426,788.96	606,697.24	-	-
贷款损失准备	792,865,407.05	198,216,351.76	708,778,836.85	177,194,709.21
其他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512.69	128.17		-
其他银行承兑汇票转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220,710.99	55,177.75		-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203,827.75	1,300,956.94	1,893,612.12	473,403.0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12,967.96	103,242.00	87,072.38	21,768.10
辞退福利	12,111,364.78	3,027,841.20	10,085,116.19	2,521,279.05
利息调整	-	-	46,950,200.18	11,737,550.05
合计	833,281,698.31	208,320,424.60	786,937,683.03	196,734,420.77

19. 其他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未收利息	2,418,120.45	2,393,814.17
待抵扣进项税	757,517.04	1,340,907.19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3,175,637.49	3,734,721.36

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入支小再贷款	1,480,000,000.00	1,310,000,000.00
小 计	1,480,000,000.00	1,310,000,000.00
应计利息	791,388.89	818,888.89
合 计	1,480,791,388.89	1,310,818,888.89

注：借入支小再贷款为本行向中国人民银行金华市分行的借款，借款用途为发放支小贷款。

21. 联行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系统内清算资金往来		-194,299.49
信用卡核心待结算资金		-150,793.81
网络核心待清算资金		1,273,925.90
合计		928,832.60

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股份制商业银行存放活期款项	463,817.35	1,757,894.52
系统内他行（社）存放活期款项	100.55	100.19
同业存放款项应计付利息	23.84	188.01
合计	463,941.74	1,758,182.72

23. 拆入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政策性银行拆入款项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质押式调入调剂款项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小计	700,000,000.00	650,000,000.00
同业拆入款项应计付利息	320,833.33	357,500.00
系统内拆入款项应计付利息	65,753.42	30,410.96
应计付利息小计	386,586.75	387,910.96
合计	700,386,586.75	650,387,910.96

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卖出回购债券	284,000,000.00	539,000,000.00
卖出回购同业存单		97,000,000.00
小计	284,000,000.00	636,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计付利息	65,620.55	210,032.31
合计	284,065,620.55	636,210,032.31

25.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活期存款		
——公司	2,751,920,876.94	2,174,876,388.94
——个人	298,320,112.44	319,481,919.56
定期存款		
——公司	1,125,597,465.99	876,843,817.95
——个人	14,906,684,090.10	13,607,479,583.89
其他存款	3,483,763,162.86	3,065,590,388.09
小 计	22,566,285,708.33	20,044,272,098.43
应计利息	539,088,492.96	508,041,207.38
合 计	23,105,374,201.29	20,552,313,305.81

注：其他存款包括银行卡存款、财政性存款、应解汇款和保证金存款。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8,500,000.00	133,778,154.82	121,078,154.82	31,200,0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59,538,642.37	56,538,642.37	3,000,000.00
辞退福利	10,680,671.32	5,535,111.65	3,520,906.68	12,694,876.2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95,555.13	151,952.10	163,995.72	583,511.51
合 计	28,585,116.19	198,699,956.74	180,973,708.15	46,311,364.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18,500,000.00	91,693,440.83	82,193,440.83	28,000,000.00
职工福利费		11,865,196.90	11,865,196.90	
社会保险费		5,813,051.22	5,813,051.22	
补充医疗保险费		7,183,555.81	3,983,555.81	3,200,000.00
住房公积金		6,825,032.00	6,825,032.00	

工会经费		1,833,868.82	1,833,868.82	
职工教育经费		1,246,400.00	1,246,400.00	
其他短期薪酬		7,287,309.21	7,287,309.21	
合 计	18,500,000.00	133,778,154.82	121,078,154.82	31,200,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50,175,372.01	50,175,372.01	
失业保险费		395,903.71	395,903.71	
补充养老保险金		8,967,366.65	5,967,366.65	3,000,000.00
合 计		59,538,642.37	56,538,642.37	3,000,000.00

(4) 辞退福利的说明

本行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按照内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内退期间的支付金额，延续三年期存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并将应支付金额计入应付职工薪酬，折现值计入当期损益，两者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7. 应交税费

税种/费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增值税	2,019,528.99	9,374,396.75	8,873,662.03	2,520,263.71
企业所得税	5,750,293.11	45,000,000.00	40,713,076.31	10,037,216.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000.00	473,805.66	443,805.66	110,000.00
教育费附加	80,000.00	473,805.66	443,805.66	110,000.00
印花税	40,000.00	200,834.37	184,185.37	56,649.00
应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224,020.29	7,135,182.20	7,061,401.53	297,800.96
应缴代扣利息税	0.55	52.65	38.63	14.57
房产税	760,000.00	860,000.00	754,505.10	865,494.90
土地使用税	120,000.00	117,000.00	111,128.86	125,871.14
应交存款保险费	3,000,000.00	6,620,151.59	6,270,151.59	3,350,000.00
车船使用税	-	1,080.00	1,080.00	-
合计	12,073,812.94	70,256,311.88	61,856,813.71	17,473,311.08

2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打包股股利	132,899.71	132,913.18
待解报单暂收		2,175.00
中间业务暂收款		4,092.00
应付市场平盘款项	14,376,800.00	
久悬未取款	991,428.08	942,837.50
财务暂收	1,861,708.51	2,192,810.34
电子商城待结算款项	30.06	30.06
其他[注]	4,908,025.81	3,206,940.60
合 计	22,270,892.17	6,481,798.68

注：其他主要包括各网点贷款风险金 2,277,120.59 元，质保金 520,639.14 元，保证金 530,000.00 元，投标保证金 120,000.00 元，采购质保金 20,000.00 元，履约保证金 499,200.00 元。

29.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4,120,749.01	4,205,668.2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1,599.37	187,225.12
合 计	3,969,149.64	4,018,443.17

30.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12,967.96	87,072.38
合 计	412,967.96	87,072.38

3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二级资本债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同业存单	492,957,060.99	149,495,775.00
小计	892,957,060.99	549,495,775.00
应计利息	15,610,958.95	15,568,305.99
合 计	908,568,019.94	565,064,080.99

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计收利息			43,035,262.06	10,758,81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271,908.56	4,067,977.14	4,045,670.00	1,011,417.5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8,101,211.79	52,025,302.95	61,459,752.44	15,364,938.11
其他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6,669.07	1,667.27
其他银行承兑汇票转贴现公允价值变动			102,583.84	25,645.96
合计	224,373,120.35	56,093,280.09	108,649,937.41	27,162,484.36

33. 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县级待结算财政款项	5,840,561.08	1,378,219.93
待转销项税额	854,357.98	796,406.86
其他理财	820,000.00	11,874,856.00
代理收缴款项	120,614.49	341,297.34
合计	7,635,533.55	14,390,780.13

34. 实收资本（股本）

股 东	期初数		期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法人股	114,973,435.00	37.27%	124,171,308.00	37.27%
职工自然人股	58,041,575.00	18.82%	62,684,910.00	18.82%
非职工自然人股	135,464,825.00	43.91%	146,302,010.00	43.91%
合计	308,479,835.00	100%	333,158,228.00	100%

注1：本期实收资本增减主要系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股权转让、赠与和继承等原因引起。

注2：根据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浦江农商银行2023年度利润拟分配方案》，以2023年净利润转增股本人民币21,678,393.00元，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33,158,228.00元。国家金融监督

管理总局金华监管分局（金金复〔2024〕59号）于2024年5月28日批复同意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8,479,835.00元变更到333,158,228.00元。

35.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产评估增值	9,745,843.60			9,745,843.60
其他资本公积	1,510,664.88		0.10	1,510,664.78
合 计	11,256,508.48		0.10	11,256,508.38

36.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094,814.33	221,940,146.79	111,959,052.28	156,075,908.8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7,565,591.77	-4,568,752.27	-	32,996,839.50
其他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001.80	29,096.59	34,482.91	-384.52
其他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160,508.71	-153,514.84	-	6,993.87
其他转贴现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6,937.88	3,209,908.43	3,452,379.55	-165,533.24
其他转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390,842.85	331,066.14		2,721,908.99
合 计	86,293,697.34	220,787,950.84	115,445,914.74	191,635,733.44

37.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41,751,090.81	23,145,727.08		164,896,817.89
任意盈余公积	211,719,925.40	46,291,451.15		258,011,379.55
合 计	353,471,016.21	69,437,181.23		422,908,197.44

注：根据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浦江农商银行2023年度利润拟分配方案》，以2023年本行实现净利润的10.0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23,145,727.08元，以20.00%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6,291,451.15元。

38.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417,878,914.02	92,582,908.31		510,461,822.33
合 计	417,878,914.02	92,582,908.31		510,461,822.33

注：根据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浦江农商银行2023年度利润拟分配方案》，以2023年本行实现净利润的40%比例提取一般准备92,582,908.31元。

3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557,595,108.17	481,830,94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加：前期差错更正		
净利润	262,118,936.52	232,310,756.22
加：其他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145,727.08	20,158,793.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6,291,454.15	40,317,586.36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2,582,908.31	60,476,379.53
应付现金股利	13,881,594.50	23,729,217.76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4,678,393.00	11,864,613.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9,133,967.65	557,595,108.17

注：根据本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浦江农商银行2023年度利润拟分配方案》，以2023年本行实现净利润的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23,145,727.08元，以20.00%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46,291,454.15元，以40%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92,582,908.31元，分配现金股利13,881,594.50元，转增资本24,678,393.00元。

40.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096,870,267.63	1,040,594,002.4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17,702,078.15	15,435,892.79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4,590,733.75	7,905,171.83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3,211,997.65	2,159,424.46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5,904,795.63	8,317,433.91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881,871,800.16	820,976,543.71
其中：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383,596,023.49	389,157,201.83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2,009,177.39	2,663,158.35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464,901,301.70	398,566,383.32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21,122,672.28	19,194,810.22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3,991,895.94	3,865,886.72
贴现利息收入	132,158.53	126,928.08
垫款利息收入	12,879.95	1,281.10
银行卡分期付款利息收入	6,105,690.88	7,400,894.09
--买入返售金融机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94,931.51
--转贴现利息收入	10,139,778.27	12,854,163.48
--债券借贷业务收入	--	3,287.67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78,544,680.50	30,436,004.26
--其他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93,861,203.20	104,606,650.61
--同业存单投资利息收入	--	--
--其他同业存单投资利息收入	1,043,200.32	37,804,498.17
利息支出	501,189,402.24	474,469,255.15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7,703,472.21	27,477,777.78
--系统内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1,189.15	201.46
--同业存放（不含系统内）利息支出	6,009.02	35,924.85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3,126,739.70	9,050,442.37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413,260,640.64	400,745,928.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0,010,504.67	6,343,152.18
--卖出回购票据利息支出	--	
--同业存单利息支出	4,745,085.99	8,562,911.01
--债券利息支出	22,042,652.96	21,957,347.04
--租赁	129,112.18	127,566.32
--其他	163,995.72	168,003.25
利息净收入	595,680,865.39	566,124,747.25

4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890,597.42	4,043,579.96
--结算业务收入	370,320.52	332,202.73
--银行卡业务收入	1,726,418.06	2,091,937.94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329,837.95	594,078.83
--理财业务收入	865,167.52	347,183.08
--代理贵金属业务收入	107,743.22	119,432.65
--委托贷款业务收入	72,451.51	53,628.86
--担保业务收入	102,637.09	44,619.09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12,644.25	9,326.21
--互联网业务收入	104,393.41	153,094.94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8,983.89	298,075.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779,170.69	11,699,866.91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9,215,489.59	10,146,206.30
--外汇业务手续费支出	194,910.70	
--短信业务手续费支出	1,364,024.29	1,416,840.58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746.11	136,820.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88,573.27	-7,656,286.95

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债券利息收入	20,023,271.74	4,576,236.28
交易性同业存单利息收入	15,560,013.42	4,117,088.30
债券投资买卖损益	61,718,102.18	18,711,581.56
同业存单投资买卖损益	1,728,543.63	941,477.07
转贴现买卖损益	81,182.54	-181,015.78
合计	99,111,113.51	28,165,367.43

注：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的投资收益均无重大限制。

43.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3,665,209.00	42,637,760.07
其他收益		
合 计	13,665,209.00	42,637,760.07

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促进企业融资奖励(浙江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577,085.00	914,400.00
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激励	13,064,890.00	39,325,743.91
延期贷款激励金		2,367,780.00
高质量推进“工业强县”大会奖励	20,000.00	
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	3,234.00	
见习补贴、稳岗补贴		29,836.16
合 计	13,665,209.00	42,637,760.07

4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226,238.56	4,064,030.00
合 计	12,226,238.56	4,064,030.00

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币买卖汇兑损益	923,642.57	1,846,634.40
重估损益	-874,425.31	829,184.57
合 计	-19,217.26	2,675,818.97

46.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229,901.91	323,018.38
代收费用	20,966.61	17,591.96
合 计	250,871.55	340,610.34

47. 资产处置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41,186.16
合 计		41,186.16

4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3,805.66	395,003.27
教育费附加	473,805.66	395,003.27
房产税	860,000.00	1,539,296.94
土地使用税	117,000.00	231,128.86
印花税	200,834.37	76,305.88
车船使用税	1,080.00	1,500.00
合 计	2,126,525.69	2,638,238.22

49.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费用	53,464,826.98	56,315,468.15
员工工资	98,980,750.04	86,642,120.12
为员工支付的费用	100,722,669.70	91,461,950.27
折旧及摊销费	12,758,032.88	12,432,634.92
其他经营管理费用	6,211,455.15	6,626,441.67
合 计	272,137,734.75	253,478,615.13

注：为员工支付的费用主要包括职工福利、职工教育经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劳动保护费和辞退福利等。

5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151,570,915.65	114,262,330.21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735,376.26	711,561.33
其他转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331,066.14	-2,001,984.89

其他贴现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184,272.79	-103,408.8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310,215.63	1,466,817.9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6,091,669.70	-24,580,572.73
存放款项坏账损失	2,867,473.82	6,909,511.30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325,895.58	87,072.3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78,710.22	-463,253.96
合计	151,186,290.37	96,288,072.79

5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款收入	1,320.00	17,439.29
久悬未取款收入	53,806.69	34,051.89
贷记卡滞纳金收入	672,870.74	528,659.85
贷记卡超限费收入	2,815.53	
其他营业外收入	378,813.21	856,123.65
合计	1,109,626.17	1,436,274.68

5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没支出	10,000.00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15,958.65	251,291.65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90,000.00	1,448,222.35
其他捐赠支出	49,000.00	50,000.00
已转收益存款支出	9,331.65	3,505.08
其他营业外支出	140,068.95	1,967,891.31
合计	1,314,359.25	3,720,910.39

53. 所得税费用

本行所得税费用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000,000.00	64,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79,278.41	-15,107,054.80
合 计	27,320,721.59	49,392,945.20

5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最终计入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733,237.07	56,258,062.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391,200.97	-20,517,556.95
现金流量套期净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小 计	105,342,036.10	35,740,505.68
最终不计入损益		
小 计		
合 计	105,342,036.10	35,740,505.68

八、现金流量表有关项目注释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262,118,936.52	232,310,756.22
加：信用减值损失	151,186,290.37	96,288,072.79
固定资产折旧	5,755,174.54	5,395,281.14
无形资产摊销	998,327.59	898,974.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33,418.61	3,701,932.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87,288.38	1,931,508.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41,186.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15,958.65	249,521.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12,226,238.56	-4,064,030.00
应付债券的利息（减：收益）	22,042,652.96	22,000,000.00
投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减：收益）	-272,560,197.53	-201,012,520.47
汇兑损失（减：收益）	-49,217.26	-2,675,818.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9,977,022.53	-22,286,881.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增加）	-7,702,255.88	1,011,417.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624,791,562.97	-2,643,873,833.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424,958,014.45	4,163,686,80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10,432.63	1,653,519,995.9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库存现金	98,019,486.35	105,206,636.98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存款	17,933,403.95	118,943,237.01
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		
——存放和拆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1,024,190,483.54	1,233,209,535.42
——国债投资	79,790,570.00	59,767,440.00
合 计	1,219,933,943.84	1,517,126,849.41

九、表外科目说明

为了准确、全面地反映各项业务,本行对表外业务设置了专门的会计科目即表外科目,对此类业务进行核算和披露。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5,412,064.18	57,993,472.08
开出信用证	10,970.00	10,970.00
开出保函款项	6,085,000.00	5,931,347.20
应收信用证出口款项	116,905.28	123,325.61
应收外汇托收款项	706,527.71	2,386,118.02
代客理财		68,060,000.00

重要空白凭证	206,992.00	164,919.00
有价单证	53,763,064.13	76,939,516.91
已兑付有价证券	1,107,200.00	1,107,200.00
代保管有价值品	16,250,939.00	16,263,068.00
抵押物品价值	29,696,456,514.67	25,225,111,046.13
质押物品价值	99,750,144.87	65,226,161.87
表外应收利息	263,097,766.33	253,631,238.67
已核销资产	612,311,456.65	567,883,380.38
已置换资产	29,425,441.78	29,425,441.78
低值易耗品	5,781,631.37	5,793,652.64

十、合并范围

1. 本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行为发行和销售理财产品而成立的资金投资和管理计划，本行未对此类理财产品（“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行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本行作为资产管理人获取销售费、管理费等手续费收入。本行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动回报并不显著，该类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为该类理财产品的手续费，金额不重大。

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行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0。2024年，本行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50.10万元。

2.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指由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并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流动性支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无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十一、主要股东及关联方关系披露

1. 最大十名企业股东持股比例及交易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状态	银行承兑 汇票敞口 余额	合计	贷款及债权 投资占资本 净额[注1] 的比例	贷款利 息收入 [注2]	存款利 息支出 [注3]
1	浦江康佳工艺品有限公司	1,700.24	5.10%							0.06
2	恒昌集团有限公司	1,505.74	4.52%							0.06
3	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	1,427.15	4.28%							
4	浦江县巴克商标附机有限公司	1,337.01	4.01%							0.21
5	浙江同乐工贸有限公司	979.85	2.94%							0.13
6	浦江天之翔服饰有限公司	683.94	2.05%							
7	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	614.77	1.85%							0.03
8	浦江县心怡工艺有限公司	537.79	1.61%	1,000.00	正常		1,000.00	0.38%	51.18	1.13
9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419.08	1.26%							0.53
10	浦江明宇贸易有限公司	418.83	1.26%							0.04
合计		9,624.40	28.88%	1,000.00	---		1,000.00	0.38%	51.18	2.19

[注1]：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行资本净额为264,387.12万元。

[注2]：贷款利息收入指2023年12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的应收到的利息。

[注3]：存款利息支出指2023年12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的应支付的利息。

2. 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比例及交易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状态	贷款余额占资本 净额的比例
1	郭暄	357.49	1.07%			
2	黄玉莲	313.52	0.94%			

3	周才康	307.39	0.92%			
4	黄东平	303.79	0.91%			
5	潘彩虹	297.38	0.89%			
6	杨煊	214.40	0.64%			
7	王翠悦	213.69	0.64%			
8	张天娇	201.96	0.61%			
9	贾黎明	194.17	0.58%			
10	潘灵珍	190.54	0.57%			
合计		2,594.33	7.77%			

3. 非员工董、监事成员贷款情况及其所控制的法人企业贷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类别	贷款余额	五级分类状态
1	浙江浦江心连心带业有限公司	监事朱智慧关联企业	750.00	关注
合 计		——	750.00	——

4. 股东股权对外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东质押股权数额为 1,081.57 万股，占注册资本的 3.25%，本行前十大法人股东中，除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质押 928.57 万股外，无其他前十大法人股东所持本行股份质押情况；除黄东平质押 110 万股、汤冉菩质押 43 万股外，无其他前十户自然人股东所持本行股份质押情况，本行所有股权 33,315.83 万股均由浙江农商联合银行托管。

对外质押股东明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出质股东	持有股份（元）	持股占比	质押股权 数额（元）	质押股权 占比	质权人名称
1	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	14,271,496.00	4.28%	9,285,695.00	2.7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江支行
2	黄东平	3,037,924.00	0.91%	1,100,000.00	0.3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浦江支行
3	汤冉菩	538,628.00	0.16%	430,000.00	0.1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浦江支行
	合计	17,848,048.00	5.35%	10,815,695.00	3.2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股东股权冻结数额为 1,270.61 万股，占注册资本的 3.81%，本行

前十大法人股东中，除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质押 1,270.61 万股外，无其他前十大法人股东所持本行股份冻结情况；前十户自然人股东所持本行股份不存在冻结情况。

股东股权冻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冻结股东	持有股份（元）	持股占比	冻结股权数额（元）	冻结股权占比
1	浙江胜达钢铁有限公司	14,271,496.00	4.28%	12,706,104.00	3.81%
	合 计	14,271,496.00	4.28%	12,706,104.00	3.81%

5、信贷资产进入不良状态的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信贷资产进入不良状态的股东。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行不存在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参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本行的关联方包括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以及上述人员控制的企业等。

关联方名称	与本行关系
浦江天之翔服饰有限公司	浦江天之翔服饰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驻监事张小康，且该公司持有本行 2.05%的股权。
浙江大众旅行社有限公司	浙江大众旅行社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驻董事方世友。
浙江同乐工贸有限公司	浙江同乐工贸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石继炉的儿子石栋系本行董事。
浦江县巴克商标附机有限公司	浦江县巴克商标附机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驻董事陈辉。
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	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驻董事江东放。
浦江康佳工艺品有限公司	浦江康佳工艺品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东超过 5%。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驻董事黄健民。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黄健民为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10%的股权。

浦江恒兴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黄健民为浦江恒兴传动机械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浦江健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健民为浦江健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浦江振浦激光珠宝有限公司	石栋为浦江振浦激光珠宝有限公司监事。
浦江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陈全为浦江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陈宇峰为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
浦江义凯工贸有限公司	黄玉莲为浦江义凯工贸有限公司监事。
浙江康丞贸易有限公司	洪康为浙江康丞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童群仙为浙江康丞贸易有限公司监事，且持有该公司 10%的股权。
浦江县良质绗缝工艺品厂	洪康为浦江县良质绗缝工艺品厂法定代表人。
浦江县圣铭贸易有限公司	方增淞为浦江县圣铭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浙江浦江心连心带业有限公司	朱智慧为浙江浦江心连心带业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且持有该公司 50%的股权。
浦江姝妍工贸有限公司	朱智慧为浦江姝妍工贸有限公司的法人代表，且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
陈全	监事
董圣航	监事
池仁勇	董事
陈宇峰	董事
沈卫东	监事
张小康	监事
黄健民	董事，且为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世友	董事
陈辉	董事，且为浦江县巴克商标附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江东放	董事，且为浦江县三江楼文化展览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朱智慧	监事
张烽光	监事
季新团	监事
黄玉莲	监事
姜新旺	董事
陈根敏	董事
石栋	董事

陈毅锋	总经理
张正宏	分理处主任
张姝雯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
赵梁臻	支行行长
万贞超	支行副行长
黄旻	支行行长
杨英	支行行长
张红英	总经理
陈仁恺	副总经理
赵俊	分理处主任
郑永义	总经理
张浩然	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
方晶晶	副总经理
傅成佼	分理处主任
江浩阳	支行行长助理
陈晓晓	支行行长
王李衍	分理处主任
吴赛君	支行行长
王杰	分理处主任
赵达	总经理
顾沧沧	分理处主任
王航祺	主任
张鸞	支行行长
任婷婷	分理处主任
吴超	副总经理（挂职）
陈勋	副行长
方猛	支行行长
杨巨钢	监事
邵浩然	董事
吴立邦	董事

陈文斌	董事
刘哲宏	总经理
陈妍妍	总经理
叶向东	固定资产管理岗
项鋆	分理处主任
赵丽霞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徐逸凡	副总经理
葛伟鹏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
黄健	分理处主任
王猛	支行行长助理
王昊	分理处主任
王宽宽	支行行长助理
杨晔炜	支行行长助理
周谦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
沈青源	支行行长助理
严懿恺	分理处主任
黄楷杰	分理处主任
周天宇	分理处主任
洪国琛	支行（二级支行）行长
郑冰	副总经理
盛阳通	支行行长助理
钟建勇	分理处主任
陈军晖	支行行长助理
吴自超	支行行长助理
项丹芝	分理处主任
徐清锋	支行行长助理
郑成灯	支行行长助理

注：除上述所列 93 个主要关联方外，本行另有关联方 288 名，为董事、监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以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的关联自然人，董事、监

事、总行班子成员和各部室、各支行的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关联的企业；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的自然人、关联企业。

3. 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重大关联方交易余额。

4. 与董事（包括独董）、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近亲属的交易情况（累计交易余额在10.00 万元及以上）(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交易余额（不包括贷记卡）：

关系人	关联关系	贷款余额	贴 现	银行承 兑汇票	开出 信用证
浙江浦江心连心带 业有限公司	本行监事朱智慧为浙江浦 江心连心带业有限公司的法 人代表	750.00			
董圣航	监事	170.00			
浙江大众旅行社有 限公司	浙江大众旅行社有限公司向 本行派驻董事方世友	165.00			
吴立新及其关联方	副行长吴立邦的哥哥	90.00			
陈根敏	董事	80.00			
张明凯	支行副行长张浩然父亲	75.00			
周思宇	分理处主任周天宇的兄弟 姐妹	50.00			
吴爱娟	支行行长吴赛君的兄弟姐妹	40.00			
王文龙	分理处主任王杰的父亲	25.00			
赵俊及其关联方	分理处主任	12.96			
合计		1,457.96			

十三、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1. 信贷资产分布情况

机构名称	信贷资产	占总信贷资产比例
营业部	361,926.81	18.81%
城关支行	62,358.49	3.21%
城关支行前吴分理处	28,593.72	1.47%

城关支行花桥分理处	28,379.72	1.46%
城关支行杭坪分理处	41,019.96	2.11%
浦阳支行	95,889.38	4.94%
城中支行	46,100.43	2.38%
城东支行	38,821.12	2.00%
浦南支行	42,551.22	2.19%
浦南支行大溪分理处	5,920.54	0.31%
浦南支行江滨分理处	72,126.25	3.72%
浦南支行潘宅分理处	31,941.42	1.65%
仙华支行	59,696.60	3.08%
仙华支行大许分理处	29,209.88	1.51%
仙华支行园区分理处	58,861.35	3.03%
黄宅支行	109,292.62	5.63%
黄宅支行前陈分理处	43,755.59	2.25%
黄宅支行治平分理处	79,354.11	4.09%
檀溪支行	40,824.72	2.10%
檀溪支行中余分理处	58,899.10	3.04%
檀溪支行大畈分理处	21,946.41	1.13%
檀溪支行虞宅分理处	25,301.88	1.30%
浦东支行	116,884.01	6.02%
浦东支行郑家坞分理处	67,486.81	3.48%
郑宅支行	160,693.84	8.28%
郑宅支行万洋分理处	12,177.84	0.63%
岩头支行	69,313.44	3.57%
水晶支行	62,671.06	3.23%
开发区支行	4,231.00	0.22%
清算中心	61,229.54	3.16%
合计	1,910,458.89	100%

注：信贷资产包括农户贷款、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农村企业贷款、非农贷款、信用卡透支、贴现

资产、垫款，不包括农户贷款应计收利息、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应计收利息、农村企业贷款应计收利息、非农贷款应计收利息。

2. 存款分布情况

机构名称	存款总额	占总存款比例
营业部	510,295.04	22.61%
城关支行	63,156.24	2.80%
城关支行前吴分理处	36,195.83	1.60%
城关支行花桥分理处	24,372.55	1.08%
城关支行杭坪分理处	49,116.02	2.18%
浦阳支行	108,981.97	4.83%
城中支行	96,478.44	4.28%
城东支行	40,251.58	1.78%
浦南支行	64,832.72	2.87%
浦南支行大溪分理处	41,241.38	1.83%
浦南支行江滨分理处	41,142.95	1.82%
浦南支行潘宅分理处	74,229.02	3.29%
仙华支行	86,023.98	3.81%
仙华支行大许分理处	46798.62257	2.07%
仙华支行园区分理处	11,893.03	0.53%
黄宅支行	174,647.83	7.74%
黄宅支行前陈分理处	56,098.20	2.49%
黄宅支行治平分理处	92,781.19	4.11%
檀溪支行	58,529.22	2.59%
檀溪支行中余分理处	31,990.74	1.55%
檀溪支行大畈分理处	26,180.07	1.16%
檀溪支行虞宅分理处	39,863.09	1.77%
浦东支行	97,719.19	4.33%
浦东支行郑家坞分理处	64,016.57	2.84%
郑宅支行	96,359.16	4.27%

郑宅支行万洋分理处	8,267.86	0.36%
岩头支行	129,734.58	5.75%
水晶支行	28,876.21	1.28%
开发区支行	51,889.81	2.30%
清算中心	1,747.47	0.08%
合计	2,256,710.57	100%

注 1：存款包括单位活期存款、单位定期存款、个人活期存款、个人定期存款、银行卡存款、财政性存款、应解汇款、保证金存款，不包括单位活期存款应计付利息、单位定期存款应计付利息、个人活期存款应计付利息、个人定期存款应计付利息、银行卡存款应计付利息、财政性存款应计付利息和保证金存款应计付利息。

注 1：以上存款总额比一级业务状况表各项存款多 82 万元，系因业务部门统计的存款总额中有 82 万元代理理财金额，理财募集期该部分金额报表计入代理业务负债科目。

十四、与最大十户集团信贷客户的交易情况

本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最大十户集团贷款客户的交易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户 名	授信金额	贷 款	承兑 汇票	贴现	合 计	占资本净 额比例	贷款担保 方式	五级 分类	存 款	其中：保 证金
1-1	浙江清江龙图公路 养护有限公司	3,000.00	2,000.00			2,000.00	0.76%	普通保证	正常	0.40	
1-2	清江县机关汽车维 修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20.17	
1-3	清江龙耀交通资源 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4,000.00	1.51%	普通保证	正常	132.75	
1-4	清江县道路公共交 通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信用	正常	62.45	
1-5	浙江清江龙峰公路 工程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2,95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0.41	
1-6	清江交投岩头砂场 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信用	正常	5.35	
1-7	清江县汽车综合维 修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193.06	
1-8	浙江省清江县汽车 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127.38	
1-9	清江县国瓷加油站 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2,950.00	1.12%	抵押	正常	5.58	

1-10	清江交投黄宅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1-11	清江县奔跑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00.00	0.76%	信用	正常	26.57	
1-12	清江县丰安渣土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474.38	
1-13	清江县丰安公路设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233.46	
1-14	清江交投浙中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信用	正常	0.41	
1-15	清江交投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4,000.00	1.51%	普通保证	正常	6.31	
1-16	清江县交投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信用	正常	0.41	
小计		38,930.00	35,930.00			35,930.00	13.59%	—	—	1,289.09	
2-1	清江县诗画里幸福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0.12	
2-2	清江县仁兴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0.45	
2-3	清江县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信用	正常	0.62	
2-4	清江县诗画里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0.48	
2-5	清江县常青殡仪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2-6	清江诗画里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0.12	
2-7	清江县江南第一家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25.29	
2-8	清江县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0.74	
2-9	清江县泰源工艺品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0.43	
2-10	清江县社发医疗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5.71	
2-11	清江排湖风景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0.10	
2-12	清江县社发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信用	正常	0.19	
2-13	清江县康馨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0.44	
2-14	清江县社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2.86	

2-15	浦江县社发文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0.21	
小计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9.45%	—	—	37.76	
3-1	浦江县浦发贸易有限公司	2,980.00	1,980.00			1,980.00	0.75%	信用	正常	13.68	
3-2	浦江县水业工程有限公司	2,980.00	2,980.00			2,980.00	1.13%	信用	正常	0.75	
3-3	浦江县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2,980.00	2,980.00			2,98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1.31	
3-4	浦江县华实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980.00	2,980.00			2,980.00	1.13%	信用	正常		
3-5	浦江县华行商贸有限公司	2,980.00	2,980.00			2,98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0.41	
3-6	浦江县大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2,950.00	1.12%	普通保证	正常	11.92	
3-7	浦江县排水有限公司	2,980.00	2,980.00			2,98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2.67	
3-8	浙江省浦江县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2,950.00	1.12%	普通保证	正常	1.63	
3-9	浦江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2,950.00	1.12%	普通保证	正常	0.91	
小计		26,730.00	25,730.00			25,730.00	9.76%	—	—	15.74	
4-1	浦江县市场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2,950.00	1.12%	抵押	正常	3.90	
4-2	浙江浦投资材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4.25	
4-3	浦江县建材市场有限公司	2,950.00	2,950.00			2,950.00	1.12%	普通保证	正常	9.07	
4-4	浦江县民用爆破器材专营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0.39	
4-5	浦江县水晶小镇时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515.30	
4-6	浦江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信用	正常	0.20	
4-7	浙江浦江丰安区域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2,171.87	
4-8	浦江县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3,000.00	1.13%	普通保证	正常	0.20	
4-9	浦江县浦发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900.00			900.00	0.34%	信用	正常	6.81	
小计		18,900.00	18,800.00			18,500.00	7.11%	—	—	2,711.99	

5-1	浦江宏鹏五金厂	990.00	990.00			990.00	0.37%	抵押	正常	0.12	
5-2	浙江浦江信得利有限公司	1,462.00	1,462.00			1,462.00	0.55%	系统内存 单质押	正常		
5-3	浦江明远五金厂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14	
5-4	浙江鸿鑫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239.85	
5-5	浦江三泰工贸有限公司	250.00	250.00			250.00	0.09%	抵押	正常	0.07	
5-6	浦江聚鑫五金厂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2.34	
5-7	浦江启宏五金厂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0.08	
5-8	浦江天锐五金厂 (个人独资)	190.00	190.00			190.00	0.07%	抵押	正常		
5-9	浦江吉泰五金厂	990.00	990.00			990.00	0.37%	抵押	正常	0.08	
5-10	浦江众汇五金厂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0.08	
5-11	浦江弘恒五金制品 商行(个体工商户)	800.00	800.00			800.00	0.30%	抵押	正常		
小计		9,682.00	9,682.00			9,682.00	3.65%	--		242.76	
6-1	金华黑金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7.80	
6-2	金华思曼特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5.33	
6-3	浙江帕尔玛食品有 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普通保证	正常	6.09	
6-4	金华金贸火腿有限 公司	5,000.00	5,000.00			5,000.00	1.89%	抵押	正常	425.70	
6-5	浦江咏速童装店	800.00	800.00			800.00	0.30%	抵押	正常	0.51	
小计		8,800.00	8,800.00			8,800.00	3.33%	—	—	445.43	
7-1	浦江金瑞纸制品有 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91	
7-2	浙江兰塘纸业有限 公司	4,200.00	3,700.00			3,700.00	1.40%	普通保证	正常	26.64	
7-3	浦江慕缙服装有限 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88	
7-4	浦江蓬华纸制品有 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91	
7-5	浦江织锦服装有限 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25	
7-6	浦江金灵服装厂	800.00	800.00			800.00	0.30%	普通保证	正常	5.85	

	小计	9,000.00	8,500.00			8,500.00	3.22%	—	--	35.44	
8-1	浦江泓俊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8-2	浦江泓一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8-3	浦江志泓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5,000.00	1.89%	抵押	正常	16.21	
8-4	浦江县祥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02	
	小计	8,500.00	8,000.00			8,000.00	3.03%	—	—	16.23	
9-1	浦江芯芯向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51	
9-2	浦江智诺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5,000.00	1.89%	抵押	正常	7.99	
9-3	浦江浦瑞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44	
9-4	浦江浦瑞服装厂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51	
	小计	8,000.00	8,000.00			8,000.00	3.03%	-	—	9.45	
10-1	浦江琦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39	
10-2	浦江琦皓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1.54	
10-3	琦品家居(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5,000.00	1.89%	抵押	正常	2.32	
10-4	浦江品悦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38%	抵押	正常	0.22	
	小计	8,000.00	8,000.00			8,000.00	3.03%	-	—	4.47	
	合计	161,512.00	156,442.00			156,442.00	59.20%	—	—	4,808.36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随时无条件撤销的贷款承诺	317,901.65	382,931.05
银行承兑汇票	12,511.21	5,799.35
开出信用证	1.10	1.10
开出保函	608.50	593.13

未使用的信用卡授信额度	29,086.99	27,599.46
合 计	360,139.45	416,927.09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尚未支付		
合 计		

本行期末无重大资本性支出。

3. 未决诉讼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作为原告的尚未结案的案件共计 70 起，未决诉讼涉及标的金额累计 1,118.41 万元。

截至资产负债表口，本行无作为被告的重大未决诉讼。

十六、金融风险管理（除特别注明外，本项目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1. 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行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经营风险。本行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行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行制定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过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程序，并通过可靠的程序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行董事会制定本行的风险管理策略。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等专项风险管理政策。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经董事会批准后由管理层负责执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审查。

本行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本行面临的借款人或对方当事人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本行面临的

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目前本行由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高级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不良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本行管理信用风险部门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层次：总体信用风险控制由风险合规部牵头，业务管理部、零售金融部、公司金融部、计划财务部等其他部门具体负责相应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针对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本行建立了五项机制以应对风险管理，包括市场准入机制、放款审核机制、信贷退出机制、风险预警机制和不良资产处置机制。

A. 市场准入机制包括客户评级、分类和准入审批机制以及授信申请准入的分级审批机制；

B. 放款审核机制包括放款前审核机制、放款后的监督机制；

C. 信贷退出机制是指本行依据客户、行业及市场状况，对其贷款尚属正常的客户进行甄别，确定客户风险分类及相应贷款退出额度，从而对全行信贷结构进行调整；

D. 风险预警机制是指本行通过对信贷资产持续监测，监控本行整体信贷运行质量状况，并及时提出相应的风险预警和处置建议；

E. 不良资产处置机制是指本行对不良资产处置流程予以标准化、合法化的同时，建立了不良资产处置的考核机制及不良类贷款问责机制。

（1）信用风险的计量

本行根据新准则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并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行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

期信用损失金额。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于每个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行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行历史数据的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行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

- 在报告日，客户外部评级较初始确认时下降超过一定级别。

定性标准：

- 五级分类为关注类；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重大不利变化或事件对债务主体偿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上限标准：

- 债务工具逾期超过 30 天。

3)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违约，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被认定为违约。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行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项五级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 债务人对本行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 90 天；
- 债务人或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本行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正常情况下不会作出的让步；

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因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行的违约概率的计算以资产组为基础，分别计算资产组对应的迁徙矩阵，并以迁徙矩阵阶段一、阶段二的计算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同时为弥补数据统计模型运用时，模型计算结果的逻辑问题，对阶段二的 PD 设置兜底条款，以反映宏观经济环境预测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本行的违约损失率采用历史清收率模型，在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的前提下，对历史违约贷款的历史清收情况采用合同利率折现，以基于历史清收情况的现金流折现结果以计算违约损失率。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敞口大小考虑了本金、利息、表外信用风险转换系数等因素，不同类型的产品有所不同。

5)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如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率、货币供应量（M2）增速、生产者物价指数（PPI）、一年期存款利率等。本行建立宏观经济指标的预测模型，通过对扰动项的调整结合专家判断法，对宏观经济指标池的各项指标定期进行预测。

本行通过构建回归模型，确定宏观经济指标与各资产组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以确定宏观经济指标的变化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本行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正常、悲观的情景及权重，从而计算本行加权的违约概率值，并以此计算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

6)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计提

本行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大额对公客户信用类资产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行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后加总得出现值。

7) 组合方式计量损失准备

本行采用信用评级的区间、产品类型和客户类型等对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计量法以外的贷款进行组合计量。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行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

(2) 标准化授信政策和流程控制

本行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本行采用五级（AAA/AA/A/B/C）客户信用评级系统，对客户信用予以量化评级，通过建立内部评级模型对公司客户及小微客户进行评级，并根据模型建立相应测算表，通过“看得见”的指标进行加减分测算，再以评分项目控制项对评分结果最后进行修正，确保测算结果趋于准确。本行每年定期对企业贷款客户进行重新评级，若客户的财务状况或业务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将及时调整其信用评级。

本行制订并执行标准化信贷审批流程，所有贷款经网点客户经理调查后，经过审查，分理处主任、支行行长、总行审批，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等环节，根据授信额度、种类不同实行差异化设置。

(3) 风险缓释措施

1) 贷款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行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借款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担保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本行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行与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合作，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结合本行内部抵押指导价，最终确定信贷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行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视抵押

物现值动态调整抵押价值。对减值贷款本行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本行依据与主借款人相同的程序和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并据此对信贷业务进行审批。

2)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银行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行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行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行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4)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款项	726,117,236.03	768,266,410.03
拆出资金	283,456,239.77	454,655,338.24
其他应收款	15,774,132.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448,349,396.12	16,120,689,414.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2,325,225.50	929,703,698.17
债权投资	2,912,236,661.35	1,855,969,552.24
其他债权投资	3,183,440,692.32	3,892,233,416.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资产	2,418,120.45	2,393,814.17
小 计	27,194,117,704.18	24,073,911,644.21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25,412,064.18	57,993,472.08
开出信用证	10,970.00	10,970.00
开出保函	6,085,000.00	5,931,347.20
未使用的信用卡授信额度	290,869,899.90	275,994,557.47
小 计	122,377,934.08	339,930,316.75
合 计	27,616,495,638.26	24,413,841,990.96

(5)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报告期末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款项	1,243,227,015.12			1,243,227,015.1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4,323,471.10			744,323,471.10
拆出资金	288,770,028.73			288,770,028.7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596,802,845.07	267,757,517.48	145,392,662.96	19,009,953,025.51
金融投资	2,895,059,950.11			2,895,059,950.11
合 计	23,768,183,310.13			23,768,183,310.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21,096,699.44			421,096,699.44
金融投资	3,183,440,692.32			3,183,440,692.32
合 计	3,604,537,391.76			3,604,537,391.76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125,412,064.18			125,412,064.18

报告期末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206,235.07			18,206,235.07
拆出资金	5,313,788.96			5,313,788.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发放贷款和垫款	786,431,718.24	80,098,461.71	116,170,148.88	982,700,328.83
金融投资	5,203,827.75			5,203,827.75
合 计	815,155,570.02	80,098,461.71	116,170,148.88	1,011,424,18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30,238.22			2,730,238.22

金融投资	43,995,786.00			43,995,786.00
合 计	46,726,024.22			46,726,024.22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注：上述资产均不含应计收利息。

(6) 金融投资：

外部评级机构对本行持有的金融投资的评级分布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AAA-到 AAA+	141,716.70	284,492.23	260,604.90		686,813.83
其中：同业存单	54,228.11				54,228.11
地方政府债	23,878.47	199,194.68	153,075.71		376,148.86
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7,326.44				7,326.44
国债	7,979.06	85,297.55	51,646.77		144,923.38
企业债			2,055.78		2,055.78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48,304.62		53,826.64		102,131.26
AA-到 AA+	13,822.40	5,013.76	54,932.83		73,768.99
其中：同业存单	9,724.81				9,724.81
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4,097.59		5,002.98		9,100.57
企业债		5,013.76	49,929.85		54,943.61
A+					
其中：同业存单					
...					
未评级				5,000.00	5,000.00
其中：国债					
地方政府债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股权投资				5,000.00	5,000.00
...					

小计	155,539.10	289,505.99	315,537.73	5,000.00	765,582.82
减：减值准备		520.38	4,399.58		4,919.96
合计	155,539.10	288,985.61	311,138.15	5,000.00	760,662.86

注：上述资产均含应计收利息。

(7)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行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由贷款（贷款及垫款）和金融投资构成。贷款和垫款行业集中度见本附注七、6 发放贷款和垫款（5）。

3. 市场风险

本行承担由于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中。交易账户包括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或为了对冲交易账户其他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或商品头寸。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外的金融工具（包括本行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户）。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确定可承受的市场风险水平。高级管理层负责落实董事会确定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与市场风险偏好，协调风险总量与业务目标的匹配。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不能在一定的时间内以合理的成本取得资金以偿还债务或者满足资产增长需求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本行业务发展战略，将流动性保持在合理水平，保证到期负债的偿还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并且具备充足的可变现资产和足够的融资能力以应对紧急情况。

本行制定政策采用对流动性风险集中管理的模式，不断推进集中资金池建设。

本行制定政策对流动性风险实施主动管理的策略，主要包括：贯彻资金来源制约资金运用的原则，资产业务的发展要与负债业务相协调；保持适量的高流动性资产；重视负债的稳定性，努力扩大核心存款；对本、外币流动性进行分别的监测与管理，建立人民币、外币流动性组合，以确保不同货币的资金来源与运用符合其流动性管理需要。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由于不完善或失灵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导致损失的风险。本行操作风险管理

秉承内控优先、制度先行原则，严格执行统一的授权管理和业务流程管理制度，加强关键业务

环节风险点的控制和管理，建立了流程管理体系，构建了相应的业绩考评与激励制度，本行不断完善流程银行体系建设，开发了流程银行系统，按照制度规定，实施管理和业务活动逐级审批，有效防范了操作风险。

本行在授信业务操作、存款及柜台业务操作、资金交易操作、财务核算操作、计算机系统操作等方面

不断加强风险控制，并采取了如下措施：加强制度建设、上线制度管理平台、开发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实

施高风险、大金额业务远程授权、建设各类管理系统规范操作流程、完善管理机制、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机

制、加强自查力度、严格执行轮岗和强制休假制度，从而防范和有效控制各类操作风险，将由于操作风险

引发损失的可能性降低至最小程度。

6.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目标是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

本行综合考虑监管机构指标、行业的平均水平、自身发展速度、资本补充的时间性和保持净资产收益率的稳定增长等因素，确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管理的目标区间。该目标区间不低于监管要求。

本行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 10 月 26 日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行于2024年12月31日，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的监管资本状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1%	10.3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41%	10.31%
资本充足率	14.79%	13.91%
核心一级资本	204,182.81	168,198.28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92.12	259.0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04,090.72	167,939.25
一级资本净额	204,090.72	167,939.25
二级资本	60,296.40	58,620.71
二级资本扣减项	0	0
资本净额	264,387.12	226,559.96
风险加权资产	1,788,000.41	1,628,654.44
其中：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644,008.38	1,508,277.7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7,358.26	13,613.1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16,633.77	106,763.55

注：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2.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采用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以及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的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八、其他事项说明

1. 信用卡额度情况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已发信用卡额度46,749.44万元，已用额度17,662.45万元，未用额度为29,086.99万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2,325,225.50		1,572,325,225.50
其他债权投资		3,183,440,692.32		3,183,440,692.32
金融资产小计		4,755,765,917.82		4,755,765,917.8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小计				

3. 关于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情况的说明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行尚未完成本期企业所得税的汇算清缴工作，计入报表的所得税费用及应交企业所得税数暂按账面确认，待汇算清缴后于期后再作调整。

十九、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浙江浦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4 月 14 日

